



中國天溢控股有限公司
China Tianyi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00756

2015
年度報告



目錄



公司資料	2
財務摘要	3
主席報告	4-5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6-15
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	16-20
董事會報告書	21-32
企業管治報告	33-41
獨立核數師報告書	42-43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44
綜合財務狀況表	45-46
綜合權益變動表	47
綜合現金流量表	48-4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50-115
五年財務摘要	116

公司資料



董事

執行董事

辛克先生(主席兼行政總裁)

辛軍先生

非執行董事

曾思維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莊學遠先生

莊衛東先生

曾建中先生

公司秘書

梁佩珊女士HKICPA(於二零一五年四月九日辭任)

李國麟先生HKICPA · ACCA(於二零一五年四月九日獲委任)

授權代表

辛軍先生

李國麟先生HKICPA · ACCA

審核委員會

莊學遠先生(主席)

莊衛東先生

曾建中先生

薪酬委員會

莊學遠先生(主席)

辛克先生

莊衛東先生

提名委員會

辛克先生(主席)

莊衛東先生

曾建中先生

總辦事處及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銅鑼灣勿地臣街1號

時代廣場一座20樓2003-2004室

註冊辦事處

Clifton House, 75 Fort Street

P.O. Box 1350, Grand Cayman KY1-1108

Cayman Islands

核數師

信永中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有關香港法律之法律顧問

龍炳坤、楊永安律師行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農業銀行

中國銀行(香港)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台灣)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

澳門國際銀行

廈門國際銀行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

17樓1712-1716號舖

開曼群島股份過戶登記處

Appleby Trust (Cayman) Limited

Clifton House, 75 Fort Street

P.O. Box 1350, Grand Cayman KY1-1108

Cayman Islands

公司網站

www.tianyi.com.hk

財務摘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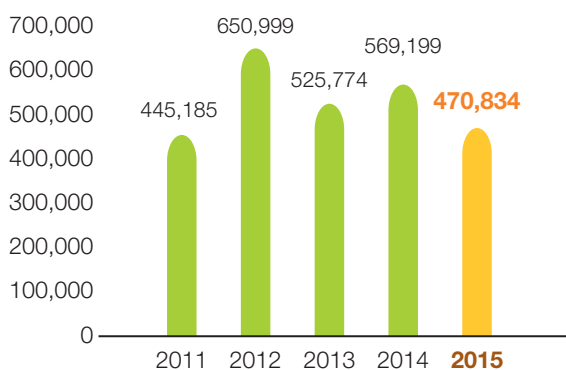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財務概要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變動 (概約)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收入	470,834	569,199	-17.3%
毛利	170,198	208,093	-18.2%
毛利率	36.1%	36.6%	-0.5百分點
扣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EBITDA)	145,162	196,363	-26.1%
年內利潤	78,025	116,869	-33.2%
每股基本盈利(人民幣分)	6	9	-33.3%
綜合財務狀況表			
總現金及銀行存款	612,922	683,822	-10.4%
存貨	69,344	30,986	123.8%
貿易應收款項	78,590	38,205	105.7%
銀行貸款	544,794	410,490	32.7%
可換股債券	-	229,930	-100%
資產淨值	1,645,701	1,561,638	5.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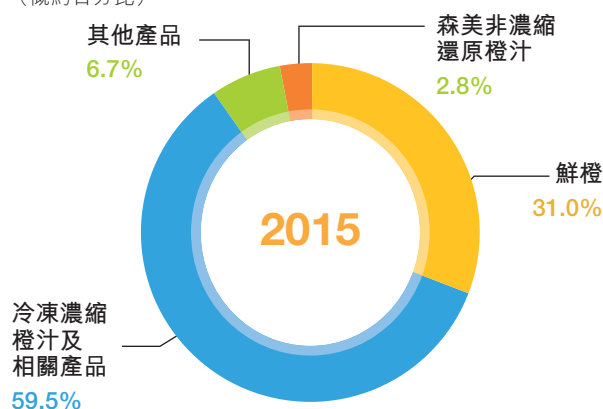
收入

(人民幣千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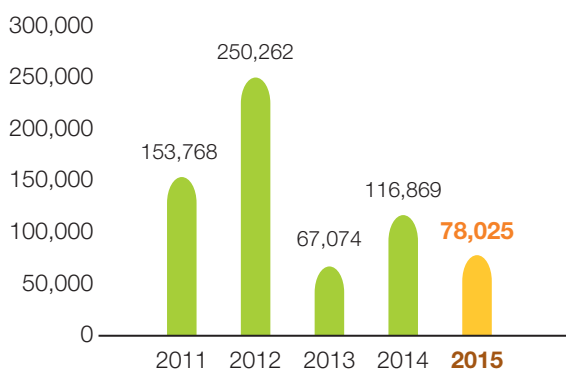
銷售額組成

(概約百分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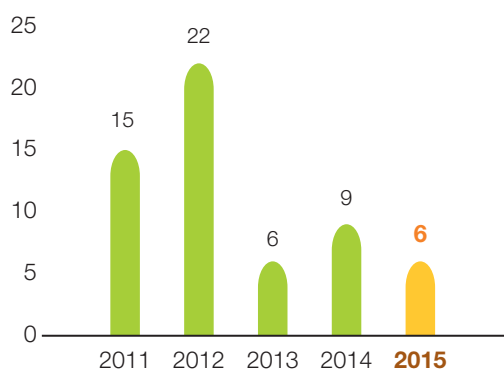
淨利潤

(人民幣千元)



每股基本盈利

(人民幣分)



主席報告



本人欣然向中國天溢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股東(「股東」)呈報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報告期」)年度報告。

於本報告期內，由於國際冷凍濃縮橙汁的期貨價格處於較低水平，令本集團於中國面對巴西進口冷凍濃縮橙汁的競爭以及本地濃縮果汁市場不振，導致本集團的冷凍濃縮橙汁銷售數量錄得下降。儘管如此，作為國內的冷凍濃縮橙汁龍頭企業，本集團憑藉領先的生產工藝水平，於本報告期內本集團對主要客戶的銷售數量仍然保持穩定。

另一方面，本年度自營果園的收成量維持穩定。然而，雖然受惠於近年國內的鮮橙價格持續高企，惟在收成中較低公允值並用於加工的鮮橙比例增加抵銷了相關正面影響。本報告期的鮮橙種植業務銷售約為人民幣146,069,000元，與去年同期比較減少約9.8%。儘管如此，隨著約有70,000畝果園將於二零一六年年末投產，鮮果收成量將於二零一七年財政年度會有顯著增長。

於本報告期內，本集團淨利潤約為人民幣78,025,000元，較去年同期下降約33.2%。本報告期淨利潤較去年下降原因主要為毛利由去年約人民幣208,093,000元減少至本年度約人民幣170,198,000元所致。

企業轉型的關鍵時刻

得益於當下中國經濟發展與生活水準不斷提高及中國人民的消費及教育水準提升，市場開始將關注點放在飲品的健康、營養和安全上。在選擇飲品產品方面，近年健康意識抬頭，消費者普遍更願意購買價格較高的純天然、無添加的飲料。

本集團積極回應市場趨勢，於本報告期在中國零售市場正式推出自家品牌「森美」100%純鮮榨非濃縮還原橙汁(「森美非濃縮還原橙汁」)。本集團運用自有先進技術對由選橙、採摘、榨汁至包裝的整個生產流程進行全面管理，並堅持不作任何添加，對消費者鄭重作出五大保證「不加水、不加糖、不加人造香料、不加色素及不加防腐劑」。於過去數月，森美非濃縮還原橙汁推出以來已經獲得市場肯定，於國內零售網絡擴展勢頭令人滿意。森美非濃縮還原橙汁的推出為本集團由飲料原料供應商轉型為品牌零售企業的里程碑，為本公司股東(「股東」)帶來更高的投資價值。

主席報告

展望未來，中國飲料行業將繼續活躍，未來幾年更將是飲料行業結構重整的關鍵時刻。綠色健康飲品將是中國未來飲料的發展重點。憑藉本集團超過20年的豐富經驗及實力以及多年來於行業內的聲譽，本人對森美非濃縮還原橙汁的業務充滿信心，亦相信我們的專業團隊能夠取得成功。

致謝

本人謹此代表董事會向每個股東、客戶及業務夥伴一直給予的支持致以衷心感謝。此外，本人亦非常感謝本集團出色的管理團隊和全體員工付出的不懈努力。本集團將繼續提升其核心競爭力，力爭成為中國果汁飲料行業的領先生產商。

辛克
主席

香港，二零一五年九月十五日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及展望

本集團主要生產及銷售森美非濃縮還原橙汁、冷凍濃縮橙汁及其相關產品，包括鮮橙及橙皮。本集團擁有五個高效的生產廠房，策略性地設於中國的柑橘盛產地區(重慶、福建及湖南)並採用一體化經營模式，是極少數在上游經營橙園之橙汁生產商之一。

截至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按產品類型劃分之收入明細表如下：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約佔總收入百分比	人民幣千元	約佔總收入百分比
冷凍濃縮橙汁及相關產品	280,044	59.5%	353,315	62.1%
森美非濃縮還原橙汁	13,292	2.8%	—	—
鮮橙	146,069	31.0%	161,878	28.4%
其他產品	31,429	6.7%	54,006	9.5%
總收入	470,834	100.0%	569,199	100.0%

冷凍濃縮橙汁及相關產品

截至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冷凍濃縮橙汁及相關產品分部之產品收入明細載列如下：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冷凍濃縮橙汁	171,349	252,884
囊包橙汁	94,267	88,255
橙茸漿	14,428	12,176
	280,044	353,315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本集團冷凍濃縮橙汁及相關產品銷售包括冷凍濃縮橙汁、囊包橙汁及橙茸漿。由於國際冷凍濃縮橙汁的期貨價格處於較低水平，令本集團於中國面對巴西進口冷凍濃縮橙汁的競爭以及本地濃縮果汁市場不振，導致本集團的冷凍濃縮橙汁及相關產品銷售數量錄得下降。儘管如此，作為國內的冷凍濃縮橙汁龍頭企業，本集團憑藉領先的生產工藝水平，於本報告期內本集團對主要客戶的銷售數量仍然保持穩定。於本財務年度，冷凍濃縮橙汁及相關產品銷售量由去年約31,292噸減少至約27,350噸，銷售金額由去年約人民幣353,315,000元下降至本年度的約人民幣280,044,000元，跌幅約為20.7%。

森美非濃縮還原橙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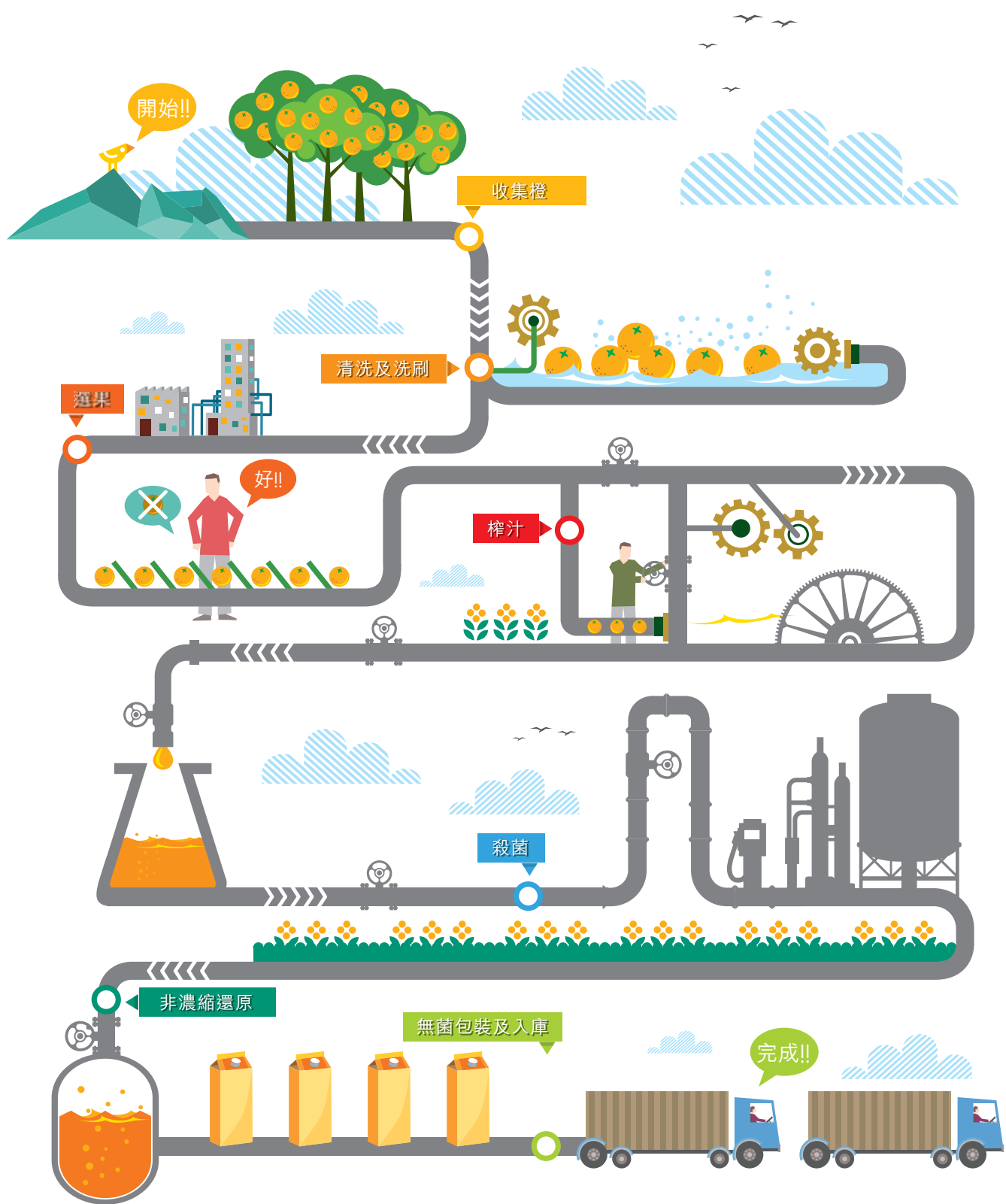
本集團於本報告期在中國零售市場正式推出自家品牌森美非濃縮還原橙汁。森美非濃縮還原橙汁為並沒有進行濃縮程序的橙汁產品，因此，在保留橙汁原有風味及營養方面均較濃縮橙汁好。於本報告期內，森美非濃縮還原橙汁的銷售額為約人民幣13,292,000元。

鮮橙

本集團於重慶開縣經營約146,000畝（相當於約97.3平方公里）橙樹的橙果園，出產之鮮橙按級別分別作為優質鮮橙出售及作為本集團森美非濃縮還原橙汁及冷凍濃縮橙汁及相關產品的原料。本報告期於重慶的本集團自營果園收成量維持穩定。然而，雖然受惠於近年國內的鮮橙價格持續高企，惟在收成中較低公允值並用於加工的鮮橙比例增加抵銷了相關正面影響。本報告期鮮橙果園業務銷售約為人民幣146,069,000元，與去年同期相比下降約9.8%。本集團預期，隨著約有70,000畝橙園的橙樹將於二零一六年成熟並可於二零一六年末收成第一造鮮橙，鮮果收成量將於二零一七年財政年度會有顯著增長。

於本報告期，本集團的鮮果總收成量約為135,357噸，比去年約131,340噸增加約3.1%。其中，約56,888噸（二零一四年：約80,500噸）優質鮮橙直接出售至當地農產品批發商。於本報告期內優質鮮橙平均售價每噸約人民幣2,600元，比去年每噸約人民幣2,100元上升約23.8%。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其他產品

本集團其他產品包括橙渣、橙茸餡料及其他果汁。於本報告期內，其他產品的銷售額由去年同期約人民幣54,006,000元減少至約人民幣31,429,000元，跌幅約為41.8%。

鮮橙運用量

本集團經營鮮橙果園，並將鮮橙中(i)較低級別的鮮橙用作生產冷凍濃縮橙汁及相關產品的原材料；(ii)較高級別的鮮橙用作生產森美非濃縮還原橙汁的原材料；及(iii)優質鮮橙以鮮果方式直接出售至當地農產品批發商。除自營橙園外，本集團亦向獨立第三方購買加工橙以生產冷凍濃縮橙汁及相關產品。以下為截至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由自營果園的產生香橙量及外購香橙量：

	二零一五年 約噸	二零一四年 約噸
自營橙園的橙產量		
—用於銷售的鮮橙	56,888	80,500
—用於生產森美非濃縮還原橙汁	21,955	—
—用於生產冷凍濃縮橙汁及相關產品	56,514	50,840
	135,357	131,340
外購橙並用於生產冷凍濃縮橙汁及相關產品	112,984	157,640
消耗橙總量	248,341	288,980

毛利

於本報告期內，本集團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的毛利約為人民幣170,198,000元，與去年度的約人民幣208,093,000元相比，跌幅約18.2%。本集團毛利率輕微下降至約36.1%(二零一四年：約36.6%)。毛利下降主要由於本報告期冷凍濃縮橙汁銷售下降所致。

生物資產公允值變動收益

生物資產公允值變動收益指本集團鮮橙於成熟時鮮橙公允值的增加淨額。於本報告期內，本集團生物資產公允值變動收益減銷售成本約為人民幣30,178,000元(二零一四年：約人民幣51,032,000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分銷成本及行政開支

本集團的分銷成本主要包括銷售市場營銷開支和運輸費等。分銷成本由去年約人民幣6,094,000元增加至本報告期的約人民幣20,731,000元。分銷成本增加歸因於本報告期內推出森美非濃縮還原橙汁所致。

本集團的行政開支主要包括一般辦公室行政開支、薪金及攤銷等。行政開支由去年約人民幣72,130,000元增加至本報告期的約人民幣82,037,000元，增幅約為13.7%。

其他經營開支

於本報告期內，本集團其他經營開支約為人民幣1,619,000元(二零一四年：約人民幣2,662,000元)。

融資成本

於本報告期內，本集團之融資成本約為人民幣32,733,000元(二零一四年：約人民幣49,179,000元)。減少原因為於本報告期提早贖回可換股債券(定義見下文)所致。於融資成本中，約人民幣12,556,000元(二零一四年：約人民幣34,447,000元)為可換股債券之非現金估算利息開支。

稅項開支及稅率

自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起，本集團的橙汁加工業務已獲免徵中國企業所得稅。本集團的鮮果種植及鮮果銷售業務已經獲得免徵中國所得稅優惠，因此，自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起，本集團將無須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集團公司大部分業務於本報告期內獲豁免徵中國企業所得稅。

淨利潤

於本報告期內，本集團淨利潤約為人民幣78,025,000元，與上年度約人民幣116,869,000元相比，跌幅約為33.2%。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資本負債及資本架構

持有至到期投資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持有至到期投資約為人民幣15,993,000元(二零一四年：約人民幣16,010,000元)。

流動資產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流動資產約為人民幣791,382,000元(二零一四年：約人民幣776,607,000元)。流動負債約為人民幣296,985,000元(二零一四年：約人民幣486,775,000元)。

財務資源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為人民幣430,922,000元(二零一四年：約人民幣481,652,000元)及總銀行貸款約為人民幣544,794,000元(二零一四年：約人民幣410,490,000元)。所有可換股債券已於本報告期內贖回(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約人民幣229,930,000元)。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約為人民幣78,590,000元(二零一四年：約人民幣38,205,000元)，存貨約為人民幣69,344,000元(二零一四年：約人民幣30,986,000元)。儘管貿易應收款項錄得增長，所有貿易應收款項並未到期及並無還款違約事件產生。存貨增加乃由於本報告期末森美非濃縮還原橙汁的存貨所致。

資本負債

於二零一二年五月十八日，本公司向CITIC Capital China Access Fund Limited發行合共本金額為港幣232,800,000元的年票息為3.5厘之可換股債券(「可換股債券」)，其到期日為發行日期起計第三個周年。於二零一四年十一月十二日，本公司已根據可換股債券之條款及條件以總金額港幣274,448,000元(金額為可換股債券所有尚未贖回本金額之118%)向CITIC Capital China Access Fund Limited提早贖回可換股債券。贖回後，可換股債券已予註銷，而CITIC Capital China Access Fund Limited已不再持有任何本集團所發行之可換股債券。有關可換股債券及上述贖回之詳情分別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二年五月十日、二零一二年五月十八日、二零一四年八月十五日、二零一四年八月十八日、二零一四年十一月六日及二零一四年十一月十二日的公告。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總銀行貸款約為人民幣544,794,000元(二零一四年：約人民幣410,490,000元)，其中人民幣170,000,000元(二零一四年：約人民幣189,310,000元)貸款以境外銀行賬戶的現金存款作為抵押。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人民幣及外幣的總銀行貸款佔比約為45%：55%(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分別為60%：40%)。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董事會管理營運資金之方法為確保本集團隨時具有足夠之流動資產應付即將到期之負債，使本集團無須承擔不能接受之虧損及聲譽受損。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速動比率(倍)	2.1	1.3
流動比率(倍)	2.7	1.6
資本負債比率(附註(a))	33.1%	41.0%

附註(a)：資本負債比率被定義為銀行貸款及可換股債券總和除以權益總額。

資本架構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已發行股份總數為1,347,860,727股股份。按照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之收市價為每股港幣1.26元，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之市值為港幣1,698,304,516元。

外匯風險

本集團之銷售及購貨以人民幣進行，因此本集團不必承受重大的外匯風險，且董事會並不預期外幣波幅將於日後重大地影響本集團之運作。於本報告期內，本集團並無採用任何金融工具作對沖。

資產抵押

於本報告期末，本集團有以下資產抵押予銀行，以獲取授予本集團的銀行信貸：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持有至到期投資	15,993	—
物業、廠房及設備	86,395	94,141
土地使用權	15,105	15,476
已抵押銀行存款	182,000	202,170
	299,493	311,787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二零一四年：無)。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資本開支

本報告期內，本集團之資本開支約人民幣150,810,000元(二零一四年：約人民幣468,281,000元)，該等資本開支用於購置物業、廠房、設備、土地使用權及重慶之橙園預付租金。

橙園及生產設施



橙園

本集團目前於重慶開縣經營約76,000畝(相等於50.67平方公里)有果橙園及約70,000畝(相等於46.67平方公里)在建橙園。本集團預計所有在建果園將於二零一六年末正式投產。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自營橙園的橙產量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自營有果橙園面積	76,000畝	76,000畝
平均產量(每畝)	1.8噸	1.7噸
自營在建橙園面積	70,000畝	70,000畝
自營橙園總面積	146,000畝	146,000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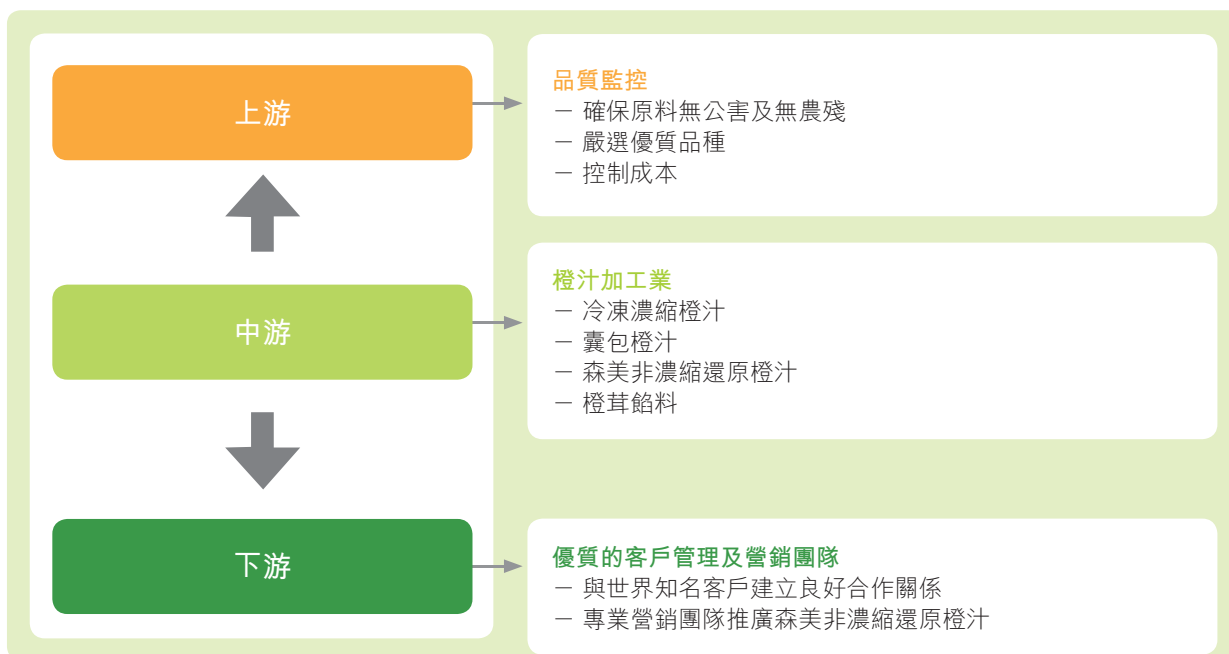
生產設施

本集團擁有四個高效能的冷凍濃縮橙汁生產廠房及一個全新的非濃縮還原橙汁生產廠房，並策略性地設於中國的柑橘盛產地區(重慶、福建及湖南)。廠房皆配置自美國、瑞士、意大利和德國進口的先進流水線生產設備。

本集團擁有豐富的經驗，並能成功地處理橙汁加工廠的生產需求。生產流程的設計來自本集團於製造過程的專業知識及多年努力研發的成果，以致本集團能善用生產設備製造出卓越品質的加工橙汁。

一體化經營模式

本集團採用一體化經營模式，提升價值鏈，是極少數在上游經營橙園之冷凍濃縮橙汁生產商之一。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人力資源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有1,029名僱員(二零一四年：914名僱員)。本集團為其僱員提供優厚薪酬待遇、酌情花紅以及社會保險福利。此外，自二零零八年六月七日起，本集團亦為僱員設立購股權計劃(「該計劃」)。根據該計劃所授出的所有購股權獲行使而可能發行的股份數目上限已於二零一二年十一月五日更新。

應付本公司高級管理層成員(即本年報「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一段所披露的本公司高級管理層)薪酬介乎以下範圍：

薪酬範圍	高級管理層人數
零至港幣1,000,000元(相當於零至人民幣798,000元)	5
港幣1,000,001元至港幣1,500,000元(相當於人民幣798,001元至人民幣1,200,000元)	1

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執行董事

辛克先生，54歲，為本公司執行董事、董事會主席及行政總裁。辛先生自本集團於一九九三年成立以來，一直參與管理及監督工作。藉此，辛先生已在冷凍濃縮果汁行業內累積逾20年的業務管理及營運經驗。在一九八二年至一九九三年期間，彼參與飲料、健康產品及藥品的銷售、製造及行政工作。彼獲委任為澳門福建體育聯合會的榮譽主席、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惠安縣委員會的委員會成員、中國飲料工業協會的理事會成員及中國果品流通協會副會長。辛先生為辛軍先生(另一位執行董事)的胞兄。辛先生為本公司薪酬委員會的成員及提名委員會的主席。

辛先生為裕佳有限公司、Sunshine Vocal Limited、邦天有限公司、萬華(中國)有限公司、重慶尚果農業科技有限公司、重慶天邦食品有限公司、三明森美食品有限公司及森美(福建)食品有限公司(「森美福建」)的董事，上述公司皆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辛先生亦為捷佳有限公司(「捷佳」)及建威集團有限公司(「建威」)的董事，該等公司均於本公司股份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辛先生於過往三年並無於其證券在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其他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亦概無於本公司及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位或持有其他主要任命及專業資格。

辛軍先生，47歲，為執行董事。彼於二零零五年三月加盟本集團，擔任森美福建的董事。彼負責協助本公司主席及行政總裁監督本公司的管理工作。辛軍先生為辛克先生的胞弟。在一九九四年至二零零六年間，彼擔任福建泉州一家公司的副總經理，負責銷售及市場活動。藉此，辛軍先生累積豐富的業務經驗。

辛先生亦為重慶天邦食品有限公司及森美福建的董事，上述公司皆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辛先生於過往三年並無於其證券在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其他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亦概無於本公司及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位或持有其他主要任命及專業資格。

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

非執行董事

曾思維先生，37歲，自一九九八年起投身金融服務行業，並曾於韓國開發銀行及華懋集團擔任多個不同職位。曾先生也曾任職於雷曼兄弟負責管理香港、中國、台灣及美國的私募股權投資項目。曾先生於二零零五年首次加入 Templeton Asset Management Limited，並於二零零八年再次加入，擔任資深副總裁兼高級執行董事，負責分析和評估北亞地區（包括中國大陸，香港及台灣）的策略性股權投資機會。曾先生目前亦為香港上市公司瑞年國際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010）的非執行董事。曾先生於一九九八年獲香港中文大學工程學學士學位，並於二零零六年獲清華大學法律學士學位。曾先生持有CFA Institute的特許金融分析師執照。

Templeton Asset Management Limited為Templeton Strategic Emerging Markets Fund IV, LDC的經理。Templeton Strategic Emerging Markets Fund IV, LDC為本公司的股東，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持有103,888,000股股份，相當於本公司現有已發行股本約7.70%。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曾先生於過往三年並無於其證券在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其他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亦概無於本公司及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位或持有其他主要任命及專業資格。

獨立非執行董事

曾建中先生，56歲，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於二零一一年九月加盟本集團。曾先生由二零零七年四月起開始擔任博分（廈門）醫藥研發有限公司董事兼副總經理，負責日常業務管理。曾先生在食品及飲料行業擁有約七年經驗，曾於二零零一年十月至二零零七年三月出任廈門綠泉實業總公司（「廈門綠泉」）副總經理，期間亦於多家食品及飲料公司，包括廈門太古可口可樂飲料有限公司、廈門華日食品有限公司及廈門華榮食品有限公司（廈門綠泉的附屬公司）擔任董事及／或經理。此前，彼曾任職於廈門三圈日化有限公司（「廈門三圈」），一家主營日用化工產品的公司，約十六年。彼離開廈門三圈前任職副總經理兼其附屬公司廈門新三陽實業有限公司的董事兼總經理。曾先生在一九八二年七月畢業於廈門大學，主修電化學。彼又在一九九七年一月於廈門大學研究生院完成工商管理研究生課程。彼亦於二零零三年六月獲北弗吉尼亞州大學頒授工商管理碩士學位。曾先生為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的成員。

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曾先生於過往三年並無於其證券在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其他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亦概無於本公司及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位或持有其他主要任命及專業資格。

莊衛東先生，47歲，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於二零零八年加盟本集團。莊先生於一九九一年畢業於福建農學院，專門從事種植果樹，自二零零三年起擔任泉州市農業科學研究所高級園藝師。彼曾獲頒授泉州市科學技術進步三等獎及福建省科學技術二等獎。莊先生為本公司審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的成員。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莊先生於過往三年並無於其證券在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其他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亦概無於本公司及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位或持有其他主要任命及專業資格。

莊學遠先生，52歲，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於二零零八年加盟本集團。莊先生於二零零二年獲福建省會計專業人員高級職務評審委員會認可為高級會計師。在一九八二年至二零零零年間，莊先生任職於福建泉州物資集團公司，所擔任的職位(其中)包括負責處理公司會計事宜的財務部會計師。藉此，莊先生已累積約18年的會計及審計經驗。彼曾擔任泉州市洛江區國有資產投資經營有限公司的經理，其後出任董事。彼亦曾擔任泉州市萬安開發區塘西工業園建設開發有限公司董事、洛江區對外貿易有限公司監事及泉州市洛江區河市醫藥店法律代表。莊先生為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的主席。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莊先生於過往三年並無於其證券在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其他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亦概無於本公司及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位或持有其他主要任命及專業資格。

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

高級管理層

許彌堅先生，54歲，為本公司營運總監及本集團非還原橙汁事業部總經理，負責本集團現有產品及森美非還原橙汁的品牌建設、市場運營策略管理及市場拓展。自二零一四年七月加盟本集團。許先生於一九八五年畢業於臺北淡水平津學院(真理大學)，獲頒工商管理觀光系學士學位。畢業後，許先生先後於台灣兩家大型洋行(英商德記洋行及丹麥商寶隆洋行)及美商瑪氏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擔任高級銷售管理要職。期後前往中國發展，於二零零三年至二零零六年間，許先生在頂新國際集團的華南區、華中區、華北區分別擔任行銷部門、營業部門協理要職，專責優化執行品牌策略、區域策略，提升品牌於華中的市場佔有率。二零零七年至二零零九年期間，許先生先後任職於金光集團(APP)旗下金紅葉紙業(蘇州工業園區)有限公司及遼寧優格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分別擔任總經理及董事等要職。許先生於二零零九年至二零一三年期間分別擔任北京匯源集團食品飲料有限公司華南地區總經理、飲品事業部總經理，負責新品開發、品牌建設、市場運營策略管理與組織規劃、對現有營運體制及區域完善進行改革及整合。二零一三年至二零一四年六月就職於廣東雪潔日化用品有限公司，任營銷中心總經理，負責營銷組織體系升級再造及提升公司經營管理能力。許先生畢業至今，一直從事經營管理及市場營運策略管理等的相關工作，已在此行業累積逾20年的經驗。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許先生於過往三年並無於其證券在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其他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亦概無於本公司及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位或持有其他主要任命及專業資格。

許民先生，47歲，為本集團的工程師，負責本集團的生產及技術工作。彼於二零一零年七月加盟本集團。許先生於哈爾濱工業大學畢業，獲頒授工學學士學位。一九八九年至一九九六年，彼於四川航空航天部7301研究所從事陀螺儀研究，取得中級工程師職稱。一九九七年至二零零零年就職於海南綠州食品有限公司，任職副總經理，主管熱帶水果的加工和銷售。二零零零年至二零零四年彼於北京匯源懷柔工廠任職，擔職分廠副廠長，從事PET飲料加工。二零零四年至二零零九年就職於浙江湖州味源食品飲料有限公司，任職常務副總，主管胡蘿蔔青梅等果蔬汁加工和銷售。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許先生於過去三年並無於其證券在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其他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亦概無於本公司及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位或持有其他主要任命及專業資格。

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

馬有恆先生，45歲，為本公司常務副總裁，負責管理本公司企業融資工作。彼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加盟本集團。馬先生畢業於台灣大葉大學，獲頒事業經營管理碩士學位。加入本公司前，馬先生曾於富邦銀行任職管理層工作。彼擁有超過20年銀行經驗，並於金融管理及企業融資工作方面具有豐富經驗。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馬先生於過去三年並無於其證券在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其他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亦概無於本公司及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位或持有其他主要任命及專業資格。

李家慧女士，40歲，為本公司首席投資官，負責管理本集團資本市場管理及投資者關係。彼於二零一五年六月加入本公司。李女士畢業於英國倫敦政經學院，獲頒科學碩士學位。加入本公司前，李女士曾就職中國光大國際有限公司(股份代號：0257.HK)。李女士於投資者關係、企業融資及資本市場工作方面具有豐富經驗。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李女士於過去三年並無於其證券在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其他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亦概無於本公司及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位或持有其他主要任命及專業資格。

李國麟先生，32歲，為本公司的財務總監及公司秘書。彼於二零一五年四月九日加盟本集團並獲委任為本公司之公司秘書及授權代表。李先生為香港會計師公會執業會員、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會員及香港稅務學會會員。加盟本公司前，李先生於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擔任核數經理。彼在審計、會計及財務管理方面擁有豐富經驗。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李先生於過去三年並無於其證券在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其他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亦概無於本公司及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位或持有其他主要任命及專業資格。

梁佩珊，35歲，於二零一五年四月九日辭任，為本公司授權代表及公司秘書。彼於二零一二年加盟本集團。梁女士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梁女士於二零零四年畢業於香港城市大學，獲頒會計及資訊管理學士學位，繼而於二零一一年於香港理工大學取得會計碩士學位。梁女士在加入本公司之前，曾在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香港)工作數年。彼在審計、會計及財務管理方面擁有豐富經驗。

除上文披露者外，梁女士於過去三年並無在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證券的其他公眾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亦無在本公司及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位或擁有其他重要委任及專業資格。

董事會報告書

董事會欣然呈列彼等之年度報告及本集團於本報告期內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主要業務

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其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3。於本報告期內，本集團的業務在性質上並無重大轉變。

有關本集團主要業務的討論及分析載於第6頁至第10頁業務回顧。本集團於本報告期內的業務經營分析載於財務報表附註7。

業績及股息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業績及本集團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的事務狀況載於第44頁至第115頁的財務報表。

於本報告期內，並無派付或宣派中期股息(二零一四年：無)。

董事會並不建議派付本報告期之末期股息(二零一四年：無)。

財務資料概要

本集團過往五個財政年度公佈之業績、資產及負債概要載於第116頁，該概要並非經審核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於本報告期內，本集團最大供應商及首五名最大供應商合共之採購總額分別佔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採購總額之19.3%及27.5%。於本報告期內，本集團最大客戶及首五名最大客戶合共之收益分別佔本集團收益總額之31.0%及84.3%。

董事或其任何聯繫人士或任何股東(據董事所知，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逾5%之股東)，概無於本集團五大客戶及供應商中擁有任何權益。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於本報告期內本集團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7。

土地使用權

於本報告期內本集團土地使用權的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8。

無形資產

於本報告期內本集團無形資產的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1。

董事會報告書



股本

於本報告期內本公司股本的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8。

儲備

於本報告期內本集團儲備的變動詳情載於第47頁綜合權益變動表。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可分派予股東的儲備約為人民幣372,074,000元(二零一四年：約人民幣357,166,000元)。

董事

於本報告期內及截至本報告日期的董事為：

執行董事

辛克先生(主席兼行政總裁)

辛軍先生

非執行董事

曾思維先生(於二零一四年十一月十日獲委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莊學遠先生

莊衛東先生

曾建中先生

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組織章程細則」)第108(a)條，於每年股東周年大會上最少須有三分之一董事(倘人數並非三(3)的倍數，則為最接近但不少於三分之一的人數)輪值退任，而每位董事須最少每三年於股東大周年大會上退任一次。故此，曾建中先生、莊學遠先生及莊衛東先生將退任董事職務，並符合資格且願意於本公司應屆股東周年大會上重選連任。

本公司已收取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3.13條之規定提交確認其符合獨立性之周年確認書。本公司認為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於截至本報告日期止均符合載於上市規則第3.13條之獨立性條文，並根據該指引條文屬獨立人士。

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

本集團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履歷載於本年報第16頁至第20頁。

董事會報告書

董事的服務合約

各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為期三年，除非一方向另一方給予不少於三個月的書面通知以終止任命。

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即莊學遠先生、莊衛東先生及曾建中先生)已分別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同，除非一方向另一方給予不少於三個月的書面通知以終止任命。莊學遠先生、莊衛東先生及曾建中先生之合約為期兩年。

概無董事(包括將在應屆股東周年大會上重選連任者)訂立可由本公司於一年內免付賠償(法定賠償除外)予以終止的任何服務合約。

薪酬政策

本公司設立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旨在根據本集團之經營業績、個人表現及可作比較之市場統計數字，檢討本集團之薪酬政策及本集團所有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薪酬架構。

為吸引及挽留優秀人才以確保業務運作暢順及配合本集團不斷擴展的需要，本集團參考市況以及個別員工資歷及經驗提供具競爭力的薪酬待遇。

於本報告期，本集團僱員的薪酬約為人民幣86,576,000元(二零一四年：約人民幣85,591,000元)。

本公司已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作為對董事及合資格僱員之獎勵，計劃詳情載於下文標題為「購股權計劃」一節。

董事及五名最高薪人士的薪酬

董事及五名最高薪人士的薪酬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2及13。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V部第7及8分部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彼等被視為或視作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錄於由本公司存置之登記冊內，或根據上市規則附錄10《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標準守則」)的規定已另行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1. 於本公司股份(「股份」)的權益及淡倉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姓名	身份／性質	持有／擁有權益之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概約百分比
辛克先生(「辛先生」)	受控法團權益(附註2)	572,712,145 (L)	42.49%
	實益擁有人(附註2)	6,000,000 (L)	0.45%
辛軍先生	實益擁有人(附註3)	8,000,000 (L)	0.59%

2. 於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姓名	身份／性質	持有／擁有權益之相關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概約百分比
辛先生	實益擁有人(附註2)	103,888,000 (L)	7.71%

董事會報告書

附註：

1. 「L」字母代表股份／相關股份的好倉。
2. 辛先生(按《證券及期貨條例》)被視為持有682,600,145股股份的權益，並按以下身份持有該等股份：
 - (i) 572,712,145股股份由為辛先生所控制的法團建威持有。辛先生實益擁有捷佳的51%權益，而捷佳實益擁有建威的49%權益，而建威則持有572,712,145股股份。
 - (ii) 103,888,000股股份以實益擁有人的身份持有。倘若本公司股價已上升至一個規定價格，辛先生毋須承擔支付或須承擔支付相關差額的已減少金額予Templeton Strategic Emerging Markets Fund IV, LDC，因此，辛先生被視為持有該103,888,000股股份的權益。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四年二月二十四日的公告。
 - (iii) 6,000,000股股份以實益擁有人的身份持有。
3. 該等8,000,000股股份以實益擁有人的身份持有。

3. 於相聯法團普通股的好倉

董事姓名	相聯法團名稱	身份／性質	持有股份數目	權益百分比
辛先生	建威	受控法團權益及配偶權益	100,000	100%

附註：辛先生實益擁有捷佳的51%權益，而捷佳則實益擁有建威的49%權益。由於洪曼娜女士實益擁有建威51%的權益，而辛先生為洪曼娜女士的配偶。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辛先生被視為或被當作於捷佳及洪曼娜女士在建威所持有的全部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概無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任何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錄於由本公司存置之登記冊內，或根據標準守則須另行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中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就董事所知，以下人士(並非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的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記錄於該條文規定本公司存置的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

於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

股東姓名	身份／性質	持有／擁有權益之 股份／相關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 概約百分比
建威	實益擁有人	572,712,145 (L)	42.49%
捷佳	受控法團權益(附註2)	572,712,145 (L)	42.49%
洪曼娜女士	受控法團及配偶權益(附註3及4)	682,600,145 (L)	50.64%
Templeton Strategic Emerging Markets Fund IV, LDC (「Templeton」)	(i) 實益擁有人 (ii) 實益擁有人	103,888,000 (L) 103,888,000 (S)	7.71% 7.71%
Templeton Asset Management Limited	投資經理(附註5)	103,888,000 (L)	7.71%

董事會報告書

附註：

1. 「L」字母代表股份／相關股份的好倉。「S」字母代表股份／相關股份的淡倉。
2. 捷佳實益擁有建威的49%權益，而建威持有559,712,145股股份。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捷佳被視為或當作於建威所持有的572,712,145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3. 洪曼娜女士實益擁有建威的51%權益。倘若股份價格已上升至一個規定價格，辛先生毋須承擔支付或須承擔支付相關差額的已減少金額予Templeton，因此，辛先生被視為於Templeton所持有的103,888,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洪曼娜女士為辛先生的配偶。因此，就證券及期貨條例而言，洪曼娜女士被視為或當作於建威所持有的572,712,145股股份及辛先生所承購的103,888,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4. 辛先生實益持有6,000,000股股份。洪曼娜女士為辛先生的配偶。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洪曼娜女士被視為或當作於辛先生所持有的6,00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5. 據董事於作出合理查詢後所知，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Templeton Asset Management Limited為Templeton的投資經理，Templeton持有103,888,000股股份。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Templeton Asset Management Limited被視為或當作於Templeton所持有的103,888,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董事並不知悉任何人士（並非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須作出披露，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記錄於該條文所指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

董事的合約權益

除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2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參與訂立任何與本集團業務有關、於年終或於本報告期內任何時間仍然有效，並且由本公司董事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的重大合約。

管理合約

於本報告期內並無訂立或存在任何涉及本公司全部或任何重大部分業務的管理或行政合約。

董事會報告書



董事收購股份或債券的權利

除上文「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的權益及淡倉」一節所披露的詳情外，於本報告期內概無可藉收購授予任何董事或彼等各自的配偶或18歲以下子女的本公司股份或債券而獲利的權利，彼等亦無行使有關權利，而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亦無參與訂立安排，致使董事或彼等各自的配偶或18歲以下子女可收購任何其他法團的此類權利。

關連交易、持續關連交易及關連方交易 關連交易

於本報告期內，本集團並無進行不獲上市規則第14A章豁免之任何關連交易。

持續關連交易

於本報告期內，本集團並無進行不獲上市規則第14A章豁免之任何持續關連交易。

關連方交易

有關本年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4所披露之主要管理人員薪酬之重大關連方交易，獲豁免遵守上市規則第14A.95條有關申報、公告及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董事認為，於財務報表附註44所披露的重大關連方交易並不屬於上市規則第14A章所界定須遵守上市規則任何申報、公告或獨立股東批准規定的「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視乎情況而定)。

購買、出售及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本報告期內，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入、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上市證券。

董事於競爭性業務的權益

於本報告期內，董事並不知悉董事或任何主要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以及彼等各自的聯繫人有任何業務或權益而與本集團業務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或上述任何人士與本集團有或可能有任何其他利益衝突。

有抵押銀行貸款

本集團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的有抵押銀行貸款之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2。

董事會報告書

退休計劃

本集團的退休計劃及界定供款計劃的供款的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1及36。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守則

本公司已就董事進行證券交易訂立操守守則，其條款不遜於上市規則中標準守則所載規定標準。經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董事確認彼等於本報告期內有遵守標準守則及有關操守守則。

購股權計劃

為吸引及挽留合資格人士、向彼等提供額外獎勵以及推動本集團創出佳績，本公司已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七日有條件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計劃」），據此，董事會獲授權全權酌情根據並按計劃的條款向（其中包括）本集團僱員（全職及兼職）、董事、專家顧問、顧問、分銷商、分包商、供應商、代理、客戶、商業夥伴或服務供應商或任何主要股東授出購股權，以認購股份。計劃已於二零零八年七月十日成為無條件，並由二零零八年六月七日起計，一直有效十年，惟可根據計劃所載之條款提前終止。根據計劃所授出購股權認購本公司股本中的股份的計劃上限已於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十一月五日舉行的股東周年大會上獲批准的決議案已予更新。

授出購股權的建議須於發出有關建議日期（包括當日）起計七日內接納。購股權授予人須於接納授出購股權建議時向本公司支付港幣1.00元。就根據計劃授出之任何特定購股權之股份認購價，將完全由董事會釐定，但不得低於下列最高者：(i)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股份在授出購股權當日的收市價；(ii)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股份於緊接授出購股權日期前五個營業日的平均收市價；及(iii)授出購股權之日股份之面值。

本公司有權發行購股權，但因行使根據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所授而尚未行使之所有購股權而可發行的股份總數，不得超出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十一月五日舉行之股東周年大會上決議通過批准更新上限當日已發行股份的10%。更新計劃上限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二年九月二十五日的通函及二零一二年十一月五日的公告。本公司可隨時更新有關上限，惟須符合上市規則，而根據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授出而尚未行使的所有購股權獲行使而發行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本公司不時已發行股份的30%。截至授出日期止的任何12個月期間內，任何授予人因行使根據計劃授出的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及尚未行使的購股權）而獲發行及可予發行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已發行股份的1%。於本報告日期，根據計劃可供發行的證券總數是162,067,272股股份，佔本報告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12.02%。

董事會報告書



購股權可於任何期間行使，惟不得超過授出日期起計十年，受計劃提前終止的條文所規限。購股權根據計劃可獲行使前並無須持有最短期限。

於本報告期內計劃項下購股權的情況如下：

參與者類別	於二零一四年 七月一日	於本報告期內 授出	於本報告期內 行使	於本報告期內 註銷/失效	於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購股權授出日	購股權行使期	購股權行使價 港幣	本公司 於購股權 授出日期 之股價* 港幣
董事/最高行政人員									
辛先生	6,000,000	-	6,000,000*	-	-	二零零八年 十一月十八日	授出日期起計十年	0.75	0.75
	1,200,000	-	-	1,200,000	-	二零一三年 三月二十一日	授出日期起計兩年	1.03	1.03
辛軍先生	5,400,000	-	5,400,000*	-	-	二零零八年 十一月十八日	授出日期起計十年	0.75	0.75
	2,800,000	-	-	2,800,000	-	二零一三年 三月二十一日	授出日期起計兩年	1.03	1.03
廖元煌先生***	2,000,000	-	-	2,000,000	-	二零一三年 三月二十一日	授出日期起計兩年	1.03	1.03
其他合資格人士**	49,000,000	-	-	49,000,000	-	二零一三年 三月二十一日	授出日期起計兩年	1.03	1.03
總數	66,400,000	-	11,400,000	55,000,000	-				

* 於購股權授出之日本公司的股價為緊接購股權授出之日前的交易日在聯交所所報收市價。

** 計劃項下本集團獲授購股權的其他合資格參與者，全部均非董事、最高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或彼等各自的聯繫人。

*** 廖元煌先生自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一日起辭任本公司行政總裁之職務。

緊接行使日期前股份的加權平均收市價為港幣1.33元。

有關該等購股權的進一步資料，請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5。

董事會報告書

股份獎勵計劃

於二零一五年九月十一日，本公司採納股份獎勵計劃（「股份獎勵計劃」），據此，董事會可根據股份獎勵計劃信託契約的條款不時向本公司或任何附屬公司獲選參加者（包括但不限於任何董事，「獲選參加者」）授出股份（「獎勵股份」）。股份獎勵計劃的有效期及生效期自採納日期起計為十年。

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於股份獎勵計劃期間可授出的獎勵股份數目僅限於本公司於採納日期時已發行股本的10%。可向獲選參加者授出的獎勵股份最高總數不得超過本公司於採納日期時已發行股本的1%。

截至本年報日期，董事會並無授出獎勵股份。股份獎勵計劃詳情載於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九月十一日所發出的公告。

公眾持股量

就本公司可取得公開資料及董事所知，於本報告期內及截至本報告日期止，本公司至少25%的已發行股本總額由公眾恆常持有。

優先購買權

組織章程細則及開曼群島法律概無有關本公司須按比率向現有股東提呈發售新股的優先購股權條文。

遵守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本公司致力達致高水平的企業管治。除本年報內之企業管治報告所披露外，於本報告期，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14《企業管治守則》內的所有適用守則條文。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常規資料載於本年報第33至第41頁的企業管治報告內。

信貸融資協議及其載有關於控股股東須履行特定責任的條件

於二零一四年十月十四日，本公司作為借款人、六間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以外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作為公司擔保人及辛先生作為個人擔保人與數間金融機構作為貸款人訂立融資協議（「融資協議」），內容有關一筆金額最多為35,000,000美元的定期貸款。

董事會報告書



根據融資協議，如違反以下事宜將構成融資協議的違約事件：辛先生及其家人（指其配偶、子女、繼子女、父母、祖父母及辛先生或其任何家人為任何信託之受益人的受託人，或是全權信託下的酌情受託人（就其所知）），不再共同（直接或間接）擁有本公司已發行有表決權的股本30%或以上的實益擁有權，或無論是通過合約或其他方式，不可行使指揮本公司政策及管理的權力；或(ii)辛先生不是或不再擔任本公司主席兼總裁及／或沒有、或不再擁有法律能力去執行、交付及履行彼於融資協議項下所規定的義務。

於本報告日期，融資協議之條款及上述其項下施加的特定履約責任獲妥善遵守。有關融資協議及施加特定履約責任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四年十月十四日的公告。

暫停辦理股份登記

出席股東周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資格

為確定股東合資格出席將於二零一五年十一月十二日（星期四）舉行的應屆股東周年大會並於會上表決，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五年十一月九日（星期一）至二零一五年十一月十二日（星期四）（包括首尾兩天）止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於上述暫停辦理期間不得進行股份轉讓。所有股份過戶文件必須連同有關股票於二零一五年十一月六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辦理登記。

核數師

信永中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將在應屆股東周年大會上告退，惟其符合資格並願膺選續聘。有關信永中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續聘為本公司核數師的決議案將在應屆股東周年大會上提呈。

代表董事會

主席
辛克

香港，二零一五年九月十五日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深明良好企業管治常規對保障本公司股東(「股東」)權益的重要性。本公司致力在各個業務方面達至並維持透明度、問責性及獨立性以達至高水平的企業管治，並努力確保一切事務均按照適用的法律和法規進行。

企業管治常規

本集團的企業管治常規乃根據上市規則附錄14《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所載的守則條文為基準。除下文披露者外，本公司於本報告期內已遵守所有相關守則條文及(如適用)守則所載的建議最佳常規。

董事會將定時檢討本公司現時之企業慣例及程序，並會維持並進一步提升本公司之企業管治常規水平，以確保符合國際和本地最佳慣例，以及盡量提升股東、投資者、僱員、業務夥伴及公眾之整體利益。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操守守則

本公司已就董事進行證券交易，採納一套操守守則而其條款不遜於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標準守則所要求的水平。本公司已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而全體董事已確認於本報告期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及該操守準則。

董事會

董事會的組成

董事會的成員因應本集團業務的要求擁有不同的專長技能及經驗。董事會的組成均衡，成員包括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可更有效地行使獨立判斷。

董事會現由兩名執行董事、一名非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於本報告期內及截至本報告日期，董事包括：

執行董事

辛克先生(主席兼行政總裁)

辛軍先生

非執行董事

曾思維先生(於二零一四年十一月十日獲委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莊學遠先生

莊衛東先生

曾建中先生



現有董事的簡歷詳情及彼等之間的關係載於第16頁至第20頁「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一節。除「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一節所披露者外，董事會成員之間概無任何財務、業務、家族或其他重大或相關關係。

於本報告期內，董事會以超過三分之一成員為已作出獨立判斷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令其維持高水平的獨立性。於所有披露董事姓名的所有公司通訊中，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已予明確區分。

本公司已收到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載有關獨立性指引的年度獨立身份確認書。本公司認為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符合上市規則有關獨立性之規定。

董事會會議

董事會定期召開會議。除例會外，亦在有特殊情況需要時召開會議。於本報告期內，共召開十九次董事會會議。根據組織章程細則，董事親自或通過電話參加會議。

董事於本報告期內舉行之董事會會議及股東大會出席情況之記錄如下：

	出席次數／ 董事會會議次數	出席次數／ 股東大會次數
執行董事		
辛克先生(主席)	19/19	1/1
辛軍先生	19/19	0/1
非執行董事		
曾思維先生(於二零一四年十一月十日獲委任)	3/19	0/1
獨立非執行董事		
莊學遠先生	10/19	0/1
莊衛東先生	10/19	0/1
曾建中先生	10/19	0/1

公司秘書、財務總監及其他自本公司甄選的人員連同我們的外聘核數師信永中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亦出席股東周年大會(「股東周年大會」)並回答股東的一切提問。所有董事均重視這個一年一度與股東交流意見的股東周年大會。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責任及授權

董事會負責領導及監控本集團，指導及監督本集團的事務，集體負責促進本集團的成功。董事會致力於制訂本集團的整體策略、審批年度發展計劃及預算、監察財務及營運業績、審查內部監控制度之有效性，以及監督和控制管理層的表現及決定本集團企業管治政策。董事會授權管理層處理本集團之日常管理、行政和運作。董事會定期檢討授出的職能，以確保配合本集團的需要。對於須經董事會批准的事宜，董事會會先行給予管理層清晰指示，再由管理層代表本集團作出決策。

於本報告期內，董事會已審閱及討論本集團的企業管治政策並信納企業管治政策的有效性。

董事的委任、重選及辭退

本公司已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七日成立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不時物色合資格成為董事會成員之人選，並向董事會提供意見。挑選成為候選董事的主要考慮在於其性格、資歷及經驗是否適合本集團的業務運作。

莊學遠先生、莊衛東先生及曾建中先生各自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同，為期兩年，直至一方向另一方給予不少於三個月的書面通知以終止任命為止。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均按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的規定於股東周年大會上輪流退任及重選連任。

根據組織章程細則第108(a)條，於每年股東周年大會上最少須有三分之一董事(倘人數並非三(3)的倍數，則為最接近但不少於三分之一的人數)輪值退任，而每位董事須最少每三年於股東周年大會上退任一次。每年退任之董事須為本報告期內獲董事會委任及自上一次獲選或重選連任後任期最長者。故此，曾建中先生、莊學遠先生及莊衛東先生將退任董事職務，並符合資格且願意於本公司應屆股東周年大會上重選連任。

董事及行政人員之保險

本公司遵守守則條文第A.1.8條已購買了針對董事及行政人員之法律訴訟之董事及行政人員責任保險。

入職簡報及持續專業發展

新委任董事將獲發指引及參考資料，以使其熟識本集團業務運作及董事會政策。

為鼓勵全體董事參與持續專業發展，本公司致力於安排及資助適當的培訓。本公司亦不時向各董事提供上市規則、有關適用法律及監管規定，以及本集團的管治政策的最新發展及變動，以確保董事充分意識到彼等的職責。全體董事皆明白持續專業發展的重要性，並承諾參與任何合適的培訓，發展及更新彼等的知識與技能。



按董事提供的記錄，董事於本報告期內所接受培訓之概要載列如下：

董事姓名	持續專業發展課程的形式 (附註)
執行董事	
辛克先生(主席)	1、2
辛軍先生	1、2
非執行董事	
曾思維先生	1、2
獨立非執行董事	
莊學遠先生	1、2
莊衛東先生	1、2
曾建中先生	1、2

附註：

- 1 出席內部培訓
- 2 出席工作坊／研討會／會議／持續發展課程

主席及行政總裁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一日，廖元煌先生(「廖先生」)已辭任本公司行政總裁(「行政總裁」)及辛克先生獲委任為行政總裁，有關詳情載於日期為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一日之公告。

行政總裁變更後，董事會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角色由同一人(即辛克先生)兼任，這並未有遵守守則中所載的守則條文A.2.1。然而，董事會認為，該結構將無損董事會及本公司管理層權力及授權的平衡。董事會由經驗豐富及高素質的人才組成，確保董事會權力及授權的平衡，彼等會定期召開會議以討論有關本公司運作的事宜。

企業管治報告

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已清楚界定及以書面記載，以確保彼等管理本公司之問責性及職責。主席負責領導和監督董事會的運作，確保所有董事均在董事會會議上產生的問題得到商討及解決，並確保所有董事均獲提供及時、足夠兼可靠的信息。行政總裁負責管理本集團的業務及領導管理團隊執行由董事會採納的戰略與目標。

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

根據守則的守則條文第A.5.6條，提名委員會(或董事會)應訂有涉及董事會成員多元化之政策，並於企業管治報告內披露其政策或政策摘要。在本報告期內，董事會已採納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並由二零一三年七月十六日起生效，及為配合董事會成員多元化而批准修訂本公司提名委員會之職權範圍。

考慮人選將按一系列多元化標準為基準進行甄選，包括但不限於候選人的技能、知識、性別、年齡、種族、文化及教育背景、專業經驗、服務任期及其他資歷。董事會的委任均以用人唯才為原則，並於考慮人選時以客觀條件充分顧及董事會成員多元化之裨益。於本報告期內，董事會的組成並無任何改變。

董事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已成立薪酬委員會，由一名執行董事及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薪酬委員會的職責及職能為包括向董事會主席提供彼等就其他執行董事薪酬建議的商議，就本公司薪酬政策及全體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架構作出推薦意見以及就個別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待遇作出推薦意見。薪酬委員會的權力及職責載於書面職權範圍內，並刊載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

於本報告期內，薪酬委員會已(其中包括)審閱本集團薪酬政策及執行董事服務合約的條款，就非執行董事、獨立非執行董事及行政總裁的薪酬政策向董事會作出推薦意見，評估非執行董事、獨立非執行董事及行政總裁的表現及批准獨立非執行董事的服務合約條款。

本報告期內，舉行了兩次會議，每位委員會成員的出席情況之記錄如下：

薪酬委員會成員	出席次數／ 會議次數
莊學遠先生(主席)	2/2
辛克先生	2/2
莊衛東先生	2/2



提名委員會

本公司已成立由一名執行董事及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的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的職責及職能包括審閱董事會的架構、規模及組成(包括技能、知識及經驗)，識別合適資格人士成為董事會成員，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提名委員會以書面訂明具體職權範圍，清楚說明委員會的職權和責任。提名委員會的權力及職責刊載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

於本報告期內，提名委員會已審閱董事會的現存架構、組成及多元化性，並已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提名委員會亦已審閱了為實施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而設定的目標。

本報告期內，舉行了兩次會議，每位委員會成員的出席情況之記錄如下：

提名委員會成員	出席次數／ 會議次數
辛克先生(主席)	2/2
莊衛東先生	2/2
曾建中先生	2/2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現由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是審閱本公司的財務資料，檢討及督管本公司之財務申報制度及內部監控程序；提名及監察外界核數師及向董事會作出建議及評論。審核委員會以書面訂明具體職權範圍，清楚說明委員會的職權和責任，並刊載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

於本報告期內，審核委員會討論及審閱本集團的中期及全年業績及若干其他事宜。本公司亦於該等會議討論內部監控的成效。審核委員會已與管理層檢討本集團採納的會計原則及慣例，並討論內部監控及財務申報事宜，包括檢討中期報告、年度報告、於本報告期內之本集團的中期業績及末期業績。審核委員會認為，並無任何構成對本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成疑的事件或條件的重大不確定因素。董事會與審核委員會在外聘核數師的甄選、聘任、辭任或解聘方面並無意見分歧。

企業管治報告

年內，舉行了兩次會議，每位委員會成員出席情況之記錄如下：

審核委員會成員	出席次數／ 會議次數
莊學遠先生(主席)	2/2
莊衛東先生	2/2
曾建中先生	2/2

內部監控

董事會致力處理業務風險，並維持適當及有效之內部監控制度，以保障股東投資及本集團資產。董事會透過審核委員會對本集團內部監控制度之有效性進行年度評估，其中涵蓋財務、營運及合規控制以及風險管理程序之所有監控。董事會信納本集團於本報告期內已全面遵守有關內部監控的企管守則。

核數師酬金

本集團的外聘核數師為信永中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本集團於本報告期內已付或應付外聘核數師的薪酬包括審核及非審核服務費用分別為港幣1,350,000元(約相當於人民幣1,085,000元)(二零一四年：港幣1,350,000元(約相當於人民幣1,070,000元))及港幣10,000元(約相當於人民幣8,000元)(二零一四年：港幣10,000元(約相當於人民幣8,000元))。非審核服務指與本集團初步年度業績公告有關所進行之協定程序。

董事及核數師對財務報表所負的責任

全體董事均明白其對編製本報告期的財務報表應負的責任。本公司核數師知悉其於本報告期財務報表的核數師報告中的申報責任。董事並不知悉任何可能令本公司持續經營能力嚴重存疑的事件及情況之重大不明朗因素，故董事於編製財務報表時繼續採納持續經營假設。

公司秘書

公司秘書為本公司全職僱員，並對本公司的日常事務有所認識。公司秘書向主席匯報，並負責就企業管治事宜向董事會提供建議及促進本公司董事會成員、股東及管理層之間的溝通。於本報告期內，梁佩珊女士(於二零一五年四月九日辭任)及李國麟(於二零一五年四月九日獲委任)各自已接受超過15小時之相關專業培訓。公司秘書的履歷載於本年報第20頁之「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內。



股東權利

股東召開股東特別大會的權力

根據組織章程細則第64條，股東特別大會須於一名或多名於要求寄存當日持有不少於本公司有權於股東大會上投票之實繳股本十分之一的股東要求時召開。該項要求須以書面向董事會或秘書提呈，以供董事會就該要求下任何指定業務交易要求召開股東特別大會。該大會須於該項要求寄存後兩個月內舉行。倘董事會於寄存該項要求後二十一日內未能召開該大會，提出要求者本人(彼等)可以相同方式召開大會。

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提出動議的程序

股東必須根據組織章程細則第64條的規定於股東特別大會提交決議案。有關要求及程序已載於上文「股東召開股東特別大會的權力」一段。

根據組織章程細則第113條，將提名董事候選人意圖以及候選人表明願意接受提名之書面通知已各自送總辦事處或登記處，否則除卸任董事外，任何人士概無資格於任何股東大會上膺選董事職位。該細則要求遞交通知之期限由不早於就該提名參選之指定股東大會通告寄發後當日起計至不遲於該股東大會舉行日期前七日止，而向本公司寄發通知之最低期限為最少七日。

電話：(852) 3163 1000

傳真：(852) 3163 1122

本公司公司秘書部及投資者關係部不時處理股東之電話及書面查詢。在適當的情況下，股東之查詢及意見將轉交董事會及／或本公司董事會相關董事委員會，以解答股東之提問。

股東提名人士參選董事程序載於本公司網站。

與股東溝通

本公司通過多個渠道向股東提供有關本集團資料，該等渠道包括於本公司網站(<http://www.tianyi.com.hk/>)刊載年報、中期報告、公告及通函。本公司網站亦載有本集團之最新資料以及已刊發之文件。

企業管治報告

股東可於任何時間以書面方式透過本公司投資者關係部，向董事會提出查詢及表達意見，投資者關係部聯絡資料詳情如下：

中國天溢控股有限公司
香港銅鑼灣
勿地臣街1號
時代廣場一座20樓2003-2004室
電郵：adminhk@hksummi.com

投資者關係

憲章文件

本公司於本報告期對其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並無作出任何變動，最新版本已刊載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

提升企業管治水平

提升企業管治水平並非只為應用及遵守守則，亦為推動及發展具道德與健全之企業文化。本公司將按經驗、監管變動及發展，不斷檢討及於適當時改善現行常規。本公司亦歡迎股東提供任何意見及建議，以促進及改善本公司之透明度。

代表董事會

主席
辛克

香港，二零一五年九月十五日

獨立核數師報告書



信永中和(香港)
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香港銅鑼灣
希慎道33號利園一期43樓

致中國天溢控股有限公司列位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吾等已審核載於第44頁至第115頁中國天溢控股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重要會計政策概要及其他附註解釋。

董事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根據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負責編製及真實而公平地呈列該等財務報表，以及釐定董事認為必須的內部監控，以確保綜合財務報表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

核數師的責任

吾等的責任是根據審核結果對該等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本報告根據吾等之協議委聘條款僅向全體股東報告，除此以外別無其他用途。吾等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吾等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該等準則要求吾等遵守道德規範，並策劃及執行審核工作，以合理確定該等財務報表是否不存有任何重大錯誤陳述。

審核工作涉及執程序以獲取綜合財務報表所載金額及披露資料的審核憑證。所選定的程序取決於核數師的判斷，包括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有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於作出該等風險評估時，核數師考慮公司編製真實公平地呈列綜合財務報表相關的內部監控，以設計適當的審核程序，但並非旨在就公司的內部監控的有效性發表意見。審核工作亦包括評估董事所採用的會計政策的合適性及所作出的會計估算的合理性，以及就財務報表的整體呈列方式作出評估。

吾等相信，吾等所獲得的審核憑證是充分恰當地為吾等的審核意見提供基礎。

獨立核數師報告書

意見

吾等認為，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公平地反映了 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的財務狀況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財務表現及現金流量，並已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編製。

信永中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彭衛恆

執業證書編號：P05044

香港

二零一五年九月十五日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7	470,834	569,199
銷售成本		(300,636)	(361,106)
毛利		170,198	208,093
生物資產公允值變動收益減銷售成本	25	30,178	51,032
其他收入	8	6,018	13,347
提早贖回可換股債券之收益	33	23,342	–
分銷成本		(20,731)	(6,094)
行政開支		(82,037)	(72,130)
無形資產減值虧損	21	(18,414)	(28,093)
其他經營開支	9	(1,619)	(2,662)
營運所得利潤		106,935	163,493
融資成本	10	(32,733)	(49,179)
除稅前利潤	11	74,202	114,314
所得稅抵免	14	3,823	2,555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利潤		78,025	116,869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開支)			
隨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所產生的匯兌差異		9	(4,691)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78,034	112,178
每股盈利	16		
— 基本(人民幣)		0.06	0.09
— 攤薄(人民幣)		0.06	0.09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7	427,117	394,274
土地使用權	18	23,655	24,210
橙園預付租金	19	747,997	747,880
商譽	20	56,696	56,696
無形資產	21	51,009	75,547
持有至到期投資	22	15,993	16,010
已抵押銀行存款	28	170,000	171,062
		1,492,467	1,485,679
流動資產			
存貨	24	69,344	30,986
生物資產	25	95,831	90,485
橙園預付租金	19	84,432	81,815
貿易應收款項	26	78,590	38,205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27	20,263	22,356
已抵押銀行存款	28	12,000	31,10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9	430,922	481,652
		791,382	776,607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30	12,063	10,176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31	56,186	16,849
銀行貸款	32	228,254	229,734
可換股債券	33	–	229,930
應付所得稅		482	86
		296,985	486,775
流動資產淨值		494,397	289,832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1,986,864	1,775,511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負債			
銀行貸款	32	316,540	180,756
遞延收入	34	10,620	12,980
遞延稅項負債	37	14,003	20,137
		341,163	213,873
資產淨值			
		1,645,701	1,561,638
資本及儲備			
股本	38	11,610	11,520
儲備	39	1,634,091	1,550,118
權益總額			
		1,645,701	1,561,638

董事會於二零一五年九月十五日批准及授權刊發第44至115頁所載綜合財務報表，並由下列董事代表董事會簽署：

辛克
董事

辛軍
董事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股本 人民幣千元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附註39(a))	資本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39(b))	法定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39(c))	匯兌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39(d))	保留盈利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三年七月一日	10,682	409,997	71,608	38,810	5,152	843,889	1,380,138
年內利潤	-	-	-	-	-	116,869	116,869
年內其他全面開支							
— 換算海外業務所產生的匯兌差異	-	-	-	-	(4,691)	-	(4,691)
年內全面(開支)收益總額	-	-	-	-	(4,691)	116,869	112,178
因購股權計劃而發行股份(附註38(a))	8	973	(163)	-	-	-	818
已失效購股權(附註35)	-	-	(5,448)	-	-	5,448	-
以認購形式發行股份(附註38(b))	830	92,091	-	-	-	-	92,921
已付股息(附註15)	-	(24,417)	-	-	-	-	(24,417)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及 二零一四年七月一日	11,520	478,644	65,997	38,810	461	966,206	1,561,638
年內利潤	-	-	-	-	-	78,025	78,025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							
— 換算海外業務所產生的匯兌差異	-	-	-	-	9	-	9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	9	78,025	78,034
因購股權計劃而發行股份(附註38(a))	90	9,769	(3,080)	-	-	-	6,779
已失效購股權(附註35)	-	-	(8,800)	-	-	8,800	-
提早贖回可換股債券(附註33)	-	-	(750)	-	-	-	(750)
於提早贖回可換股債券後 轉撥至保留盈利(附註33)	-	-	(10,724)	-	-	10,724	-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	11,610	488,413	42,643	38,810	470	1,063,755	1,645,701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營運活動		
除稅前利潤	74,202	114,314
對以下各項作出調整：		
生物資產公允值變動收益減銷售成本	(30,178)	(51,032)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31,548	23,934
土地使用權攤銷	555	532
遞延收入攤銷	(2,360)	(2,360)
無形資產攤銷	6,124	8,404
無形資產減值虧損	18,414	28,093
其他應收款項撇銷	114	–
存貨撇銷	8,800	4,982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	489	225
物業、廠房及設備撇銷	977	421
融資成本	32,733	49,179
銀行利息收入	(1,529)	(2,626)
提早贖回可換股債券收益	(23,342)	–
已抵押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866)	(2,702)
墊款利息收入	–	(754)
持有至到期投資利息收入	(798)	(633)
營運資金變動前營運活動現金流量	114,883	169,977
存貨增加	(47,158)	(3,162)
生物資產減少	24,832	33,204
橙園預付租金增加	(2,734)	(206,365)
貿易應收款項(增加)減少	(40,385)	28,254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增加)減少	(13,686)	1,651
貿易應付款項增加	1,887	4,267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增加(減少)	3,850	(3,412)
營運活動所得現金	41,489	24,414
已付所得稅	(1,915)	(39,922)
營運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39,574	(15,508)
投資活動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28,916)	(180,801)
追加已抵押銀行存款	(12,000)	(200,119)
已收已抵押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206	11,873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490	4,713
已收銀行利息	1,529	2,626
已收持有至到期投資利息收入	958	473
撤銷已抵押銀行存款	30,787	117,629
償還墊款	18,412	–
墊款增加	(2,398)	(18,412)
購買持有至到期投資	–	(15,727)
購買土地使用權	–	(10,173)
已收墊款利息收入	–	640
投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9,068	(287,278)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融資活動		
新增銀行貸款	384,220	407,948
發行股份所得款項	-	92,921
因購股權計劃而發行股份所得款項	6,779	19,575
償還銀行貸款	(251,422)	(185,690)
贖回可換股債券	(216,513)	-
已付股息	-	(24,417)
已付利息	(22,124)	(15,826)
融資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99,060)	294,51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淨額	(50,418)	(8,275)
年初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81,652	488,913
外幣匯率變更影響	(312)	1,014
年終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由銀行結餘及現金代表	430,922	481,65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1. 公司資料

中國天溢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為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地址及主要營業地點於本年報「公司資料」一節中披露。本公司董事(「董事」)認為，本公司的母公司及最終控股公司為在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建威集團有限公司。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合稱「本集團」)主要從事農產品種植及銷售(前稱「農產品種植」、製造及銷售冷凍濃縮橙汁(「冷凍濃縮橙汁」)及其他相關產品(前稱「加工果生產」)及製造及銷售森美非濃縮還原橙汁(「森美非濃縮還原橙汁」)。

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港幣(「港幣」)，而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的主要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人民幣(「人民幣」)。由於本集團的業務經營主要在中國進行，因此董事認為於綜合財務報表以人民幣呈列乃屬適宜。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已於本年度採納下列由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包括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修訂及詮釋(「詮釋」)。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及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的修訂	投資實體
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的修訂	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的修訂	衍生工具的革新及對沖會計法的延續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	二零一零年至二零一二年週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年度改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	二零一一年至二零一三年週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年度改進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的修訂	界定福利計劃：僱員供款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21號	徵稅

除下述者外，於本年度應用新訂及經修訂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本年度及過往年度的財務表現及狀況及／或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所載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續)

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的修訂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本集團已於本年度首次應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的修訂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的修訂澄清有關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規定之現有應用問題。具體而言，有關修訂澄清「現時擁有於法律上可強制執行之抵銷權」及「同時變現及結算」之涵義。

該等修訂已追溯應用。由於本集團並無任何符合抵銷資格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應用該等修訂對本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之披露資料或已確認之金額並無影響。

二零一零年至二零一二年週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年度改進

二零一零年至二零一二年週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年度改進包括對多項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多項修訂，其概述如下。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的修訂(i)更改「歸屬條件」及「市場條件」的定義；及(ii)加入有關「表現條件」及「服務條件」的定義，該等定義早前已獲納入「歸屬條件」的定義。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的修訂對授出日期為二零一四年七月一日或之後的股份支付交易有效。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的修訂闡明，分類為資產或負債的或然代價須於各報告日期按公允值計量(不論或然代價屬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或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範圍內的金融工具，或非金融資產或負債)。公允值變動(除計量期間的調整外)須於損益中確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的修訂對收購日期為二零一四年七月一日或之後的業務合併有效。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的修訂(i)規定實體對營運分部應用合計準則時須披露管理層作出的判斷，包括合計的營運分部簡介及用以評估營運分部是否具備「類似的經濟特徵」的經濟指標；及(ii)釐清可呈報分部資產總值與實體資產的對賬僅於定期向主要營運決策者提供分部資產時方會提供。

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結論基準的修訂釐清，頒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以及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後續修訂並無除去計量於發票金額中並無列明利率且並無貼現(倘貼現影響並不重大)的短期應收款項及應付款項的能力。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38號的修訂刪除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或無形資產獲重估時累計折舊／攤銷會計賬目中的已知不一致性。經修訂準則釐清賬面總值乃以與重估資產賬面值一致的方式予以調整，而該累計折舊／攤銷乃賬面總值與經計及累計減值虧損後賬面值兩者間的差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續)

二零一零年至二零一二年週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年度改進(續)

國際會計準則第24號的修訂釐清向報告實體提供主要管理人員服務的管理實體為報告實體的關連人士。因此，報告實體須將就提供主要管理人員服務已付或應付管理實體的服務費用披露為關連方交易。然而，並無規定須披露有關薪酬組成部分。

董事認為，應用二零一零年至二零一二年週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年度改進所包含的修訂對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內之披露或確認之金額並無產生影響。

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第9部

此外，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第9部「賬目及審計」之年報規定已於本財政年度內施行，故綜合財務報表內若干資料之呈列方式及披露有所改變。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並未提早應用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二零一四年)	金融工具 ³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客戶合約收益 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	二零一二年至二零一四年週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年度改進 ¹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的修訂	披露計劃 ¹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 國際會計準則第38號的修訂	澄清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 ¹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 國際會計準則第41號的修訂	農業：生產性植物 ¹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的修訂	獨立財務報表之權益法 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的修訂	投資者與其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投入 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及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的修訂	投資實體：應用綜合入賬之例外情況 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的修訂	收購合營業務權益之會計處理方法 ¹

¹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於二零一五年七月，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已確認延遲生效日期一年至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³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董事預期，除下文所述者外，應用其他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不會對本集團之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影響。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續)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續)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二零一四年)金融工具

於二零零九年頒佈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引入金融資產分類及計量之新規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於二零一零年作出修訂，並加入有關金融負債分類及計量及有關終止確認之規定。於二零一三年，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作出進一步修訂，以落實對沖會計之實質性修訂，從而將使實體於財務報表中更好反映風險管理活動。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最終版本於二零一四年頒佈，藉為若干金融資產引入「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類別，以納入過往年度所頒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全部規定，且對有關分類及計量作出有限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最終版本亦就減值評估引入「預期信貸虧損」模式。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二零一四年)之主要規定載述如下：

-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範圍內所有已確認之金融資產其後須按攤銷成本或公允值計量。具體而言，於目的為收回合約現金流之業務模式中持有之債務投資，以及合約現金流純為支付本金及未償還本金之利息之債務投資，一般按其後會計期間結算日之攤銷成本計量。於目的為同時收回合約現金流及出售金融資產之業務模式中持有之債務工具，以及金融資產合約條款令於特定日期產生之現金流純為支付本金及未償還本金之利息之債務工具，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方式計量。所有其他債務投資及股本投資則以其後報告期結算日之公允值計量。此外，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二零一四年)，實體可以不可撤回地選擇於其他全面收益內呈列股本投資(並非持作買賣者)其後之公允值變動，而在一般情況下，僅有股息收入會於損益中確認。
- 就計量指定為按公允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而言，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二零一四年)規定，金融負債因其信貸風險變動引致之公允值變動數額於其他全面收益呈列，除非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該負債之信貸風險變動影響會造成或擴大損益之會計錯配則作別論。金融負債因其信貸風險變動而引致之公允值變動其後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指定於按公允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之公允值變動全部數額均於損益呈列。
- 就減值評估而言，加入了有關實體對其金融資產及提供延伸信貸承擔之預期信貸虧損之會計減值規定。該等規定消除了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就確認信貸虧損之門檻。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二零一四年)之減值方法，於確認信貸虧損前毋須已發生信貸事件。反之，實體須一直將預期信貸虧損及此等預期信貸虧損之變動入賬。於各報告日期對預期信貸虧損之金額進行更新，以反映自初次確認以來信貸風險之變動，並因此提供更適時之預期信貸虧損資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續)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續)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二零一四年)金融工具(續)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二零一四年)引入新模式，允許公司在對沖彼等之金融及非金融風險時更善用所進行之風險管理活動調整對沖會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二零一四年)作為一種以原則為基礎之方法，著眼於風險部份之確認及計量，但並不區分金融項目及非金融項目。新模式亦允許實體利用就風險管理而編製的內部資料作為對沖會計之基準。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有必要為符合及遵守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採用僅就會計用途而設計的計量。新模式亦包括合格標準，惟該等標準基於就對沖關係強度進行之經濟評估，此可利用風險管理數據釐定。相較於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對沖會計處理，此應可降低實行成本，因其降低了僅為會計目的而須進行之分析量。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二零一四年)將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並允許提早應用。

董事預計，日後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二零一四年)可能會對本集團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已呈報金額造成重大影響。

就本集團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而言，在完成詳細檢討前，就該影響提供合理估計並不可行。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收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核心原則為實體應確認收入，以述明按反映實體預期可用以交換約定貨品或服務之代價的金額向客戶移交該等貨品或服務。因此，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引入一個適用於與客戶所訂立合約之模式，而在該模式中，乃以合約對交易作五個步驟之分析，以釐定是否需要確認收入、確認金額及確認時間。該五個步驟如下：

- i) 識別與客戶訂立之合約；
- ii) 識別合約中之履約責任；
- iii) 釐定交易價；
- iv) 將交易價分配至履約責任；及
- v) 於實體完成履約責任時(或就此)確認收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亦引入詳盡的定性及定量披露規定，旨在讓財務報表使用者明白客戶合約所產生之收入及現金流量之性質、金額、時間及不確定因素。

於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生效後，將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8號收入、國際會計準則第11號建築合約及相關詮釋現時所載之收入確認指引。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將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可獲批准提前應用。董事預期，於未來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可能會對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所呈報的金額及所作出的披露造成重大影響。然而，本集團於完成詳盡審閱前不可能就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影響作合理估計。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續)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續)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38號的修訂澄清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的修訂禁止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就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以收益為基礎之折舊法。國際會計準則第38號的修訂引入可推翻之假設，即就無形資產使用以收益為基礎之攤銷法乃屬不恰當。此假設僅可於以下有限情況下被推翻：

- i) 於無形資產以計算收入之方式表示時；
- ii) 當可證實收益與無形資產之經濟利益消耗息息相關時。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38號的修訂將對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之財務報表有效，並允許提早應用。有關修訂應按前瞻基準應用。

由於本集團運用直線法計算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及無形資產之攤銷，故董事預期應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38號的修訂不會對本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構成重大影響。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的修訂披露計劃

有關修訂釐清公司應使用專業判斷，釐定於財務報表中呈列什麼資料及在什麼地方以及按什麼次序呈列資料。具體而言，在考慮所有相關事實及情況後，實體應決定如何於財務報表中匯集資料，包括附註。倘披露之資料並不重大，則實體毋須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所規定提供具體披露。即使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載有一系列特別要求或將其描述為最低要求亦如此。

此外，有關修訂規定對呈列額外項目、標題及小計的若干其他要求，倘其呈列乃分別與了解實體財務狀況及財務表現相關。於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有投資之實體須呈列使用權益法計算的應佔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其他全面收益，單獨呈列應佔項目(i)隨後將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及(ii)符合特定條件時，隨後將重新分類至損益。

此外，修訂釐清：

- (i) 於釐定附註序列時，實體應考慮對其財務報表之易懂性及可比較性之影響；及
- (ii) 重大會計政策毋須於一個附註內披露，但可連同相關資料載於其他附註內。

有關修訂將對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或其後開始之年度期間之財務報表有效，且可提早應用。

董事預計於日後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的修訂將不會對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所作出之披露造成重大影響。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3. 重大會計政策

綜合財務報表按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此外，綜合財務報表包括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規定的適用披露。

除生物資產及若干金融工具以本報告日期末的公允值計量外，綜合財務報表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詳情見下文載列的會計政策。

歷史成本一般根據為換取貨品而提供的代價公允值計算。

公允值是指在市場參與者於計量日期在主要(或最有利)市場按現行市況進行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項資產所收取的價格或轉移一項負債所支付的價格(即退出價格)，而不論該價格是否可直接觀察所得或採用另一估值技術估計得出。有關公允值計量的詳情於下文所載的會計政策中闡釋。

主要會計政策載列如下。

綜合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受本公司控制的實體(其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倘附屬公司編製其財務報表時使用的會計政策就類似交易及於類似情況下之事件有別於其在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者，則在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會對該附屬公司之財務報表作出調整，以確保符合本集團的會計政策。

控制乃指本集團擁有：(i)權力支配被投資公司；(ii)因參與被投資公司業務而產生可變回報承擔或權利；及(iii)藉對該被投資公司行使權力而有能力影響本集團回報。倘本集團於被投資公司的投票權少於半數，可因應相關事實及情況，透過下列方式取得被投資公司的權力：(i)與其他投票持有人訂立合約安排；(ii)來自其他合約安排的權利；(iii)本集團的投票權及潛在投票權；或(iv)綜合上述各項。

倘事實及情況顯示上文所列控制權的該等元素的一項或及多項有變，則本公司重新評估其是否控制被投資公司。

附屬公司於本集團取得該附屬公司的控制權時開始綜合入賬，並於本集團喪失對該附屬公司的控制權時終止綜合入賬。

自本集團取得控制權當日起直至本集團不再控制附屬公司當日止，附屬公司的收入及開支均計入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附屬公司的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各部分乃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

所有集團內部的資產與負債、權益、收入、開支及與本集團成員公司間交易相關的現金流量均於綜合賬目時悉數撇銷。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3. 重大會計政策(續)

商譽

業務合併產生的商譽按成本減任何累計減值虧損(如有)列賬。

就減值測試而言，商譽會分配至預期可從合併的協同效益中獲益的本集團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

獲分配商譽的現金產生單位會每年進行減值測試，或於有跡象顯示該單位可能出現減值時更頻繁進行減值測試。就於報告期因收購產生的商譽而言，獲分配商譽的現金產生單位會於該報告期末前進行減值測試。倘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少於其賬面值，則減值虧損會先獲分配以減低任何分配至該單位的商譽賬面值，其後則根據該單位內各項資產賬面值按比例分配至該單位的其他資產。任何商譽減值虧損直接於損益確認。就商譽確認的減值虧損不會於其後期間撥回。

收益確認

收益以於一般業務過程中售出貨品的已收或應收代價的公允值計量，並扣除銷售回扣及銷售相關的稅項。

銷售貨品的收益在貨品付運及擁有權轉移時確認，屆時下列所有條件獲達成：

- 本集團已將貨品擁有權的重大風險及回報轉讓予買方；
- 本集團並無保留一般與擁有權有關的銷售貨品持續管理權或實際控制權；
- 收益金額能可靠地計量；
- 與交易相關的經濟利益將很可能流入本集團；及
- 交易已產生或將產生的成本能可靠地計量。

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於經濟利益將很可能流入本集團且收入數額能夠可靠地計量時確認。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乃以時間基準，參考未償還本金及適用實際利率累計，而實際利率為於初步確認時透過金融資產的預計年期將估計日後現金收益，精確地貼現至該資產賬面淨值的比率。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3. 重大會計政策(續)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包括持作生產或供應貨品或作行政用途的樓宇(分類為融資租賃)，不包括在建工程)按成本減隨後累計折舊及隨後累計減值虧損(如有)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列賬。

折舊按物業、廠房及設備(不包括在建工程)項目的估計可使用年期，以直線法撇銷其成本減其剩餘價值後確認。估計可使用年期、剩餘價值及折舊方法均於各報告期末檢討，而任何估計變動影響則按前瞻基準列賬。

在建工程包括於建設過程中用作生產及行政用途的物業、廠房及設備。在建工程按成本扣除任何已確認減值虧損列賬。成本包括專業費用及(就合資格資產而言)根據本集團會計政策資本化的借貸成本。在建工程於完成及可用作擬定用途時分類為物業、廠房及設備的適當類別。該等資產的折舊基準與其他物業資產相同，於資產可用作擬定用途時開始計提。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於出售時或當繼續使用該資產預期不會產生任何日後經濟效益時終止確認。因出售或棄用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而產生的任何收益或虧損(按出售所得款項與該資產賬面值的差額計算)於損益確認。

租賃

當租賃條款將擁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轉移至承租人時，租賃即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均分類為經營租賃。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經營租賃付款於租期內按直線法確認為開支(除非另有更具代表性的系統基準表示耗用租賃資產所產生的經濟利益的時間模式除外)。

租賃土地及樓宇

當租賃包括土地及樓宇部分，本集團根據對附於各部分所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是否已轉移至本集團的評估，分別將各部分的分類評定為融資或經營租賃，除非兩個部分均明確為經營租賃，於此情況下，整項租賃分類為經營租賃。

具體而言，最低繳付租金(包括任何一筆過預付款項)於租約訂立時按租賃土地部分及樓宇部分中的租賃權益相對公允值比例於土地與樓宇部分間分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3. 重大會計政策(續)

租賃(續)

租賃土地及樓宇(續)

倘租賃付款能可靠分配，則以經營租賃列賬的租賃土地權益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列為「土地使用權」，且於租期內按直線法攤銷。倘租賃付款不能於土地與樓宇部分間可靠分配，則整項租賃通常分類為融資租賃，並入賬列為物業、廠房及設備。

外幣

編製各個別集團實體的財務報表時，以該實體的功能貨幣以外貨幣(外幣)進行的交易按交易日期的現行匯率以相關的功能貨幣(即該實體經營所在的主要經濟環境的貨幣)列賬。於各報告期末，以外幣列值的貨幣項目按該日的現行匯率重新換算。按過往成本以外幣計算的非貨幣項目不會重新換算。

貨幣項目結算及重新換算貨幣項目產生的匯兌差額於產生期間在損益中確認。

就呈列綜合財務報表而言，本集團海外業務的資產及負債按各報告期末的現行匯率換算為本集團的呈列貨幣(即人民幣)。收入及開支項目則按年內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匯兌差額(如有)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並於權益內累計於匯兌儲備項下。

借貸成本

因收購、建設或生產合資格資產(需一段長時間方能達致其原定用途或出售者)而直接產生的借貸成本計入該等資產的成本，直至絕大部分資產已可作其原定用途或出售為止。

所有其他借貸成本於其產生年度在損益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3. 重大會計政策(續)

生物資產

生物資產包括於租賃橙園收穫前的橙並因收割期短而分類為流動資產。

生物資產按公允值減由初步計量至收割點的銷售成本列值，惟倘未能取得市場所定價格，且估計公允值的其他方法屬不可靠，導致公允值未能可靠計量，於此情況下，資產會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持有。一旦公允值能可靠計量，生物資產會按公允值減銷售成本計量。倘資產按公允值持有，公允值變動將撥入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銷售成本包括出售資產所需的一切成本，惟將資產運往市場所需的成本除外。

收穫後，橙以推定成本轉撥至農產品存貨，推定成本指收穫時的公允值減銷售成本。收穫時的公允值乃按同類橙於收穫日或接近收穫日在市場上的現行售價釐定。

政府資助金

除非能合理確定本集團將符合資助金附帶條件及將會收取有關資助金，否則政府資助金不予確認。

政府資助金乃於本集團確認資助金擬補償的相關成本為開支期間，按系統化基準於損益中確認。具體而言，以本集團購買、建造或以其他方式獲得非流動資產為主要條件的政府資助金，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確認為遞延收入，並於相關資產可使用年期內按系統化及合理基準轉撥至損益。

退休福利成本

向界定供款計劃作出的供款包括國家管理退休福利計劃及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於僱員提供服務並可享有供款時確認為支出。

短期僱員福利

僱員有關工資及薪金的福利於提供相關服務期間按為獲得該服務預期支付的福利的非折現金額確認為負債。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3. 重大會計政策(續)

稅項

所得稅開支為即期應付稅項與遞延稅項之總和。

即期應付稅項乃按年內應課稅利潤計算。由於其他年度應課稅或可扣稅的收入或開支以及永久毋須課稅或扣稅項目，應課稅利潤有別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內呈報的「除稅前利潤」。本集團的即期稅項負債乃按報告期末已實施或大致上已實施的稅率計算。

遞延稅項按綜合財務報表內資產及負債賬面值與計算應課稅利潤採用的相應稅基兩者間的暫時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負債通常會就所有應課稅暫時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一般就所有可扣減暫時差額於應課稅利潤可能用於抵銷可扣減暫時差額時確認。若因商譽或於一項既不影響應課稅利潤亦不影響會計利潤的交易的其他資產及負債的初步確認(因業務合併除外)而產生的暫時差額，不會確認該等資產及負債。

就與於附屬公司之投資相關之應課稅暫時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負債，惟倘本集團可控制該暫時差額之撥回，而該暫時差額可能不會於可見將來撥回則除外。與該等投資相關之可扣稅暫時差額產生之遞延稅項資產，僅於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可以使用暫時差額之利益且預計於可見將來可以撥回時確認。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按預期於負債清償或資產變現期間適用的稅率計量，該稅率的基準乃根據於報告期末已實施或大致上已實施的稅率(及稅法)。

遞延稅項負債與資產的計量反映按照本集團於報告期末預期收回或清償資產及負債賬面值的方式所產生稅務結果。

即期及遞延稅項於損益中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3. 重大會計政策(續)

於業務合併所收購的無形資產

於業務合併所收購的無形資產乃與商譽分開確認，初步按其於收購日期的公允值(被認定為其成本)確認。

於初步確認後，在業務合併中收購及具有限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乃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任何累計減值虧損入賬。具有限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攤銷乃按其估計使用年期以直線法作出。估計可使用年期及攤銷方法均於各報告期末檢討，而任何估計變動之影響需按預先計提基準列賬。

存貨

存貨乃按成本及可變現淨值的較低者列賬。存貨成本以加權平均法計算。可變現淨值為存貨估計售價減完成時所有估計成本及銷售所需成本。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於某集團實體為工具合約條文的訂約方時確認。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初步按公允值計量。收購或發行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直接應佔的交易成本乃於初步確認時加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公允值或自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公允值內扣除(如適用)。

本集團的金融資產包括持至到期投資與貸款及應收款項。分類視乎金融資產的性質及目的而定，並於初步確認時釐定。所有以常規方式購買或出售的金融資產乃按交易日基準確認及終止確認。以常規方式購買或出售乃指須於市場上按法規或常規設定的時限內付運資產的金融資產買賣。

實際利率法

實際利率法為計算債務工具攤銷成本及於有關期間分配利息收入的方法。實際利率為於債務工具預計年期或於較短期間(如適用)，將估計未來現金收入(包括構成實際利率組成部分的所有已支付或已收取費用、交易成本以及其他溢價或折讓)實際貼現至於初步確認時的賬面淨值的利率。

債務工具的利息收入按實際利率基準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3. 重大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

持至到期投資

持至到期投資為擁有固定或可釐定付款及固定到期日且本集團管理層有正面意向及能力將該等投資持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資產。

本集團將債務證券投資指定為持至到期投資，此乃由於該等債務證券有固定付款及到期日且本集團有正面意向及有能力持至到期。於初步確認後，持至到期投資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減任何減值計量(見下文有關金融資產減值的會計政策)。

利息收入採用實際利率確認，惟利息確認影響甚微的短期應收款項除外。

貸款及應收款項

貸款及應收款項為固定或可釐定付款且並無在活躍市場報價的非衍生金融資產。於初步確認後，貸款及應收款項(包括貿易應收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已抵押銀行存款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均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減任何已識別減值虧損計量(見下文有關金融資產減值的會計政策)。

金融資產減值

金融資產會於各報告期末評估有否出現減值跡象。當有客觀證據顯示金融資產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因其初步確認後發生的一項或多項事件而受到影響，金融資產將被視為出現減值。

客觀減值證據包括：

- 發行人或交易方陷入重大財政困難；或
- 違約，例如利息或本金付款出現逾期或拖欠情況；或
- 借款人有可能破產或進行財務重組；或
- 金融資產的活躍市場因財務困難而不再存在。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等被評估為非個別減值的若干金融資產類別，其後按整體基準進行減值評估。應收款項組合的客觀減值證據可包括本集團的過往收款經驗、組合內延遲付款超過信貸期的次數增加，以及與應收款項逾期有關的全國或地方經濟狀況明顯改變。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3. 重大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金融資產減值(續)

就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而言，已確認減值虧損金額為該資產的賬面值與按原先實際利率折現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間差額。

所有金融資產的減值虧損會直接於金融資產的賬面值中作出扣減，惟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應收附屬公司款項除外，其賬面值會透過撥備賬作出扣減。撥備賬賬面值變動於損益確認。倘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被認為無法收回，則於撥備賬內撇銷。其後收回先前已撇銷的金額於損益中計入。

就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而言，如在隨後期間減值虧損金額減少，而有關減少在客觀上與確認減值虧損後發生的事件有關，則先前已確認的減值虧損將透過損益予以撥回，惟該資產於減值被撥回當日的賬面值，不得超過並無確認減值下的攤銷成本。

金融負債及股本工具

集團實體發行的債務及股本工具根據合約安排的內容與金融負債及股本工具的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本集團的金融負債被分類為其他金融負債。

其他金融負債

其他金融負債包括貿易應付款項、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銀行貸款及可換股債券其後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實際利率法

實際利率法為計算金融負債攤銷成本及於有關期間分配利息開支的方法。實際利率為於金融負債預計年期或於較短期間(如適用)，將估計未來現金付款(包括構成實際利率組成部分的所有已支付或已收取的費用及點數、交易成本以及其他溢價或折讓)實際貼現至於初步確認的賬面淨值的利率。利息開支按實際利率基準確認。

股本工具

股本工具為證明經扣除其所有負債後於本集團資產中擁有剩餘權益的任何合約。本公司發行的股本工具按已收取的所得款項減直接發行成本後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3. 重大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可換股債券

本集團所發行包含負債及轉換選擇權部分的可換股債券，於初步確認時根據合約安排內容與金融負債及股本工具的定義分別列入有關項目。以定額現金或另一項金融資產交換固定數目的本公司股本工具的方式結算的轉換選擇權列為股本工具。

於初步確認時，負債部分的公允值乃按類似不可轉換債務的現行市場利率釐定。發行可換股債券的所得款項總額與轉往負債部分的公允值之差額，即代表可讓持有人將貸款債券轉換為股本的轉換期權，列入股本(資本儲備)。

於往後期間，可換股債券的負債部分乃採用實際利率法以攤銷成本列賬。股本部分，即可將負債部分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之期權，將保留於資本儲備，直至附設之期權獲行使為止(在此情況下，資本儲備之結餘將撥至保留盈利)。倘期權於到期日尚未獲行使，可換股債券儲備的結餘將撥至保留盈利。期權轉換或到期時將不會於損益中確認任何盈虧。

與發行可換股債券相關的交易成本乃按所得款項總額的劃分比例分配至負債及股本部分。與股本部分相關的交易成本乃直接計入股本內。與負債部分相關的交易成本乃計入負債部分的賬面值，並按可換股債券的期限採用實際利率法攤銷。

終止確認

僅當從資產收取現金流量的合約權利屆滿，或金融資產已轉讓而該資產擁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已轉移予另一實體時，方會終止確認該項金融資產。

於全面終止確認金融資產時，資產賬面值與已收和應收代價及已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及於權益累計的累計收益或虧損總額兩者間的差額將在損益確認。

本集團將於且僅於其責任獲解除、撤銷或屆滿時才會終止確認金融負債。終止確認的金融負債賬面值與已付及應付代價間的差額將在損益內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3. 重大會計政策(續)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

已接受服務的公允值參照於授出日期授出的購股權公允值釐定，在已授出購股權立即歸屬時於授出日期全額支銷，並在權益(資本儲備)作出相應增加。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修訂其對預期最終將歸屬的購股權數目估計。歸屬期內修訂原始估計的影響(如有)於損益確認，以使累計開支反映修訂估計，並對資本儲備作出相應調整。

當購股權獲行使時，先前於資本儲備確認的金額將會轉撥至股份溢價。倘購股權於歸屬日期後被沒收或於到期日尚未獲行使，則先前於資本儲備確認的金額將會轉撥至保留盈利。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手頭現金及銀行現金，包括原到期日為三個月或以下及無限制使用的短期存款。

就綜合現金流量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上文所界定的現金及短期存款。

商譽以外的有形資產及無形資產減值虧損(見上文有關商譽的會計政策)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檢討其有限可使用年期的有形及無形資產的賬面值，以釐定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該等資產已出現減值虧損。如有任何該等跡象，則會估計資產的可收回金額，以便釐定減值虧損(如有)的程度。倘若不大可能估計個別資產的可收回金額，則本集團估計資產所屬的現金產生單位可收回金額。如分配的合理及一致基準可識別，則公司資產亦被分配至個別現金產生單位，或於其他情況下其被分配至現金產生單位的最小組別，而該現金產生單位的合理及一致分配基準可識別。

可收回金額為公允值減銷售成本與使用價值的較高者。於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以稅前貼現率貼現至現值，該貼現率能反映當前市場所評估的貨幣時間值及資產特定風險(就此而言，未來現金流量估計尚未作出調整)。

倘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估計將少於其賬面值，則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減少至其可收回金額。減值虧損會即時於損益確認為開支。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3. 重大會計政策(續)

商譽以外的有形資產及無形資產減值虧損(見上文有關商譽的會計政策)(續)

倘減值虧損其後撥回，則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增加至其可收回金額的修訂後估計金額，惟增加後的賬面值不能超過倘於過往年度並無確認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減值虧損而應確定的賬面值。減值虧損撥回即時於損益確認。

4. 主要會計判斷及不確定估計的主要來源

於應用附註3所述的本集團會計政策時，董事須就於綜合財務報表呈報的資產及負債賬面值及披露資料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估計及相關假設以過往經驗及認為屬有關的其他因素為基礎。實際結果可能有別於該等估計。

本集團持續檢討估計及相關假設。倘會計估計修訂僅影響該期間，則有關修訂會在修訂估計期間確認，而倘有關修訂既影響當期，亦影響未來期間，則有關修訂會在修訂期間及未來期間確認。

應用於實體會計政策的主要判斷

以下為除涉及董事於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中所作出的估計(見下文)並對綜合財務報表所確認金額及所作披露有重大影響的判斷外的主要判斷。

樓宇的法定業權

雖然本集團已支付樓宇的全額購買價，本集團若干樓宇使用權如附註17所述並未獲相關政府機構授予正式業權。董事認為該等樓宇欠缺正式業權並不會損害本集團有關物業的價值。

持有至到期投資

董事已根據其資本維護及流動資金需求審閱本集團的持有至到期投資，並已確認本集團持有該等資產至到期的積極意向及能力。持有至到期投資的賬面值約為人民幣15,993,000元(二零一四年：人民幣16,010,000元)。該等資產的詳情載於附註22。

不確定估計的主要來源

以下為於報告期末就未來和其他估計的不明朗因素的主要來源所作出的主要假設，該等假設足以致使下一個財政年度的資產及負債賬面值發生重大調整的重大風險。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判斷及不確定估計的主要來源(續)

不確定估計的主要來源(續)

商譽減值

釐定商譽是否出現減值時，須估計獲分配商譽的現金產生單位的使用價值。計算使用價值時，本集團須估計預期自現金產生單位產生的未來現金流量及適當的貼現率以計算現值。倘實際未來現金流量低於預期，則可能產生重大減值虧損。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商譽賬面值約為人民幣56,696,000元(二零一四年：人民幣56,696,000元)。可收回金額及計算方法詳情於附註20披露。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概無減值虧損撥備。

估計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

於釐定物業、廠房及設備是否減值時需要估計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可收回金額。該等估計乃基於若干假設，並受限於不確定性及可能與實際結果有重大偏差。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賬面值約為人民幣427,117,000元(二零一四年：人民幣394,274,000元)。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概無減值虧損撥備。

攤銷及估計無形資產減值

董事釐定無形資產(客戶名單及客戶關係)的預期可使用年期及相關攤銷支出。本估計基於估計可與客戶維持關係的期間及同類業務經驗而定。倘可使用年期低於先前預期可使用年期，則董事將增加攤銷開支。

資產在出現顯示未必能收回賬面值的事件或情況有變時須檢討客戶名單及客戶關係減值。客戶名單及客戶關係的可收回金額已根據使用價值計算及業務關係釐定。使用價值的計算要求本集團對預期自無形資產(客戶名單)產生的未來現金流量以及計算現值的適合貼現率作出估計。倘實際未來現金流量低於預期，則可能產生重大減值虧損。就客戶關係而言，由於與客戶的業務關係已於年內終止，董事認為將不會由客戶關係產生收入，而客戶關係金額已悉數減值。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無形資產賬面值為約人民幣51,009,000元，扣除累計減值虧損為人民幣46,507,000元(二零一四年：人民幣75,547,000元，扣除累計減值虧損約人民幣28,093,000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判斷及不確定估計的主要來源(續)

不確定估計的主要來源(續)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乃經考慮估計餘值後，按資產的估計可使用年期以直線法計算。管理層定期審核資產的估計可使用年期及餘值，以釐定於任何報告期內記錄的折舊支出金額。可使用年期及餘值根據類似資產的過往經驗計算，並考慮預計技術轉變。倘過往估計出現重大變動，則日後期間的折舊支出亦會調整。

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約為人民幣31,548,000元(二零一四年：人民幣23,934,000元)已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確認，及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的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賬面值約為人民幣427,117,000元(二零一四年：人民幣394,274,000元)。

存貨的可變現淨值

本集團管理層於報告期末對每類貨品進行存貨清單審閱，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存貨的賬面值約為人民幣69,344,000元(二零一四年：人民幣30,986,000元)。管理層主要根據最新的發票價格及目前市況以及製造及銷售類似性質產品的過往經驗估計該等項目的可變現淨值。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概無存貨撇減撥備。

貿易應收款項的減值

倘有客觀證據顯示出現減值虧損，本集團會考慮估計未來的現金流量。減值虧損的數額乃根據資產賬面值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不包括尚未產生之未來信貸虧損)按金融資產之原定實際利率(即於初步確認時之實際利率)貼現之現值之差額計算。倘未來實際現金流量低於預期，則可能產生重大減值虧損。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面值約為人民幣78,590,000元(二零一四年：人民幣38,205,000元)。截至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概無計提減值虧損撥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判斷及不確定估計的主要來源(續)

不確定估計的主要來源(續)

其他應收款項減值

本集團其他應收款項減值虧損的政策乃基於賬目可收回性評估及管理層的判斷所作出。於評估該等應收款項的最終可變現數額時，需要作出大量判斷，包括各債務人的信用度現狀及過往收款記錄。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其他應收款項賬面值約為人民幣19,195,000元(二零一四年：人民幣20,080,000元)，扣除減值虧損為無(二零一四年：無)。

生物資產及農產品的公允值

除非生物資產的公允值能可靠地計量，否則本集團的生物資產按成本初步確認。

所有橙均於曆年年末不久前收割。於每個報告期末，由於僅發生少許與下年度的收割相關的生物變化，董事認為生物資產的公允值未能可靠地計量，且亦無可靠的替代估計方法釐定其公允值，故生物資產均以成本列值。

此外，由於附註25所列原因，董事認為於每年六月末生物資產並無活躍市場，且未能可靠計量其公允值，亦無可靠替代估計方法可釐定公允值，故生物資產於六月末繼續以成本減減值(如有)列值。

一旦能可靠地計量本集團生物資產的公允值，則該等資產會按其公允值減銷售成本計量。

本集團的農產品按公允值減於收穫時的銷售成本計量。董事認為，由於市場上並無報價，故公允值按當地收穫日或接近收割日的最新市價釐定。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生物資產賬面值約為人民幣95,831,000元(二零一四年：人民幣90,485,000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判斷及不確定估計的主要來源(續)

不確定估計的主要來源(續)

所得稅

本集團於中國經營農業，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於中國獲授所得稅豁免。若干農業交易與計算所涉及的最終稅務釐定可能難以確定。本集團按本集團預期將持續獲授即期稅項豁免的基準，就預期稅務事宜確認所得稅開支及相關負債。倘此等事宜的最終稅務結果與初步記錄的金額有所不同，則該等差額將會影響作出有關釐定期間的即期及遞延稅項撥備。

5. 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管理其資本以確保本集團實體能夠持續經營，同時透過平衡風險水平作產品定價，並以合理成本獲得融資成本，以大幅度提高股東回報。本集團的整體策略與去年維持不變。

本集團的資本結構由包括銀行貸款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在內的淨債項組成，當中包括已發行股本及儲備。

董事每半年檢討資本結構。作為本檢討一環，董事考慮資本成本及各類資本的相關風險。根據董事的推薦意見，本集團將透過發行新股及發行新債或贖回現有債務等方式平衡其整體資本結構。

除於本年度訂立的貸款協議中的債務契約要求之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均不受來自外界的資本要求。

6. 金融風險管理

a. 金融工具類別

於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確認的本集團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賬面值分類如下：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持有至到期投資	15,993	16,010
貸款及應收款項(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697,100	742,107
按攤銷成本列值的金融負債	606,292	663,19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6. 金融風險管理(續)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本集團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貿易應收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已抵押銀行存款、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貿易應付款項、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銀行貸款及可換股債券。該等金融工具詳情於有關附註內披露。有關該等金融工具的風險及減低該等風險的政策載列如下。管理層管理及監察該等風險，以確保推行適時有效的適當措施。

市場風險

外幣風險

本集團公司主要於其當地司法權區營運，大部分交易均以其業務的功能貨幣結算，並無因外幣匯率變動承受重大風險。本集團目前並無外幣對沖政策。然而，管理層監控外匯風險並將於重大外幣風險產生時考慮對沖。

利率風險

本集團面臨有關定息已抵押銀行存款(附註28)及定息銀行貸款(附註32)的公允值利率風險。

本集團亦面臨有關浮息銀行結餘(附註29)及浮息銀行貸款(附註32)的現金流量利率風險。本集團的政策為維持其若干銀行貸款以浮息計息，以將公允值利率風險降至最低。

本集團於金融負債方面所面臨的利率風險於本節附註流動資金風險一節詳述。本集團現時並無利率對沖政策。然而，管理層監控利率風險並將於預期出現重大利率風險時考慮其他必要行動。

敏感度分析

估計利率全面增加/減少100個基點(二零一四年：100個基點)(所有其他變數不變)，則將使本集團年內除稅後利潤及保留盈利增加/減少(二零一四年：增加/減少)約人民幣2,481,000元(二零一四年：人民幣3,349,000元)。此乃主要由於本集團就其浮息銀行貸款及銀行結餘而承受利率風險。

上述敏感度分析根據於報告期末所面對的非衍生工具利率風險釐定。該分析以假設報告期末的未完成金融工具整年尚未完成而編製。100個基點(二零一四年：100個基點)增加或減少為向主要管理層人員作內部報告利率風險時使用，並為管理層對利率合理可能變動作出的評估。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分析亦以相同基礎進行。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6. 金融風險管理(續)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信貸風險

於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面對的最大信貸風險將導致本集團出現財務虧損，此乃由於未能解除對手方的債務，該最大信貸風險為各自已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獲確認的金融資產賬面值所產生。

本集團的信貸風險主要來自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管理層已實施信貸政策，並且持續監察所承受信貸風險的程度。

就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而言，本集團對要求超過一定金額信貸的所有客戶會進行個別信貸評估。此等評估針對客戶過往到期時的還款記錄及現時還款的能力，並考慮客戶的特別賬戶資料，以及有關客戶經營的經濟環境。貿易應收款項於單據日期起計信貸期內到期。本集團一般不會自客戶獲取抵押品。

本集團面對的信貸風險主要受各客戶的個別特徵所影響。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應收本集團最大客戶及五大客戶的貿易應收款項佔貿易應收款項總額分別為無(二零一四年：無)及69%(二零一四年：86%)。本集團的集中信貸風險為地理位置方面主要在中國，佔報告期末貿易應收款項總額的100%(二零一四年：100%)。

本集團的對應銀行均為被國際信貸評級代理評為高級信譽的銀行，因此流動資金的信貸風險有限。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6. 金融風險管理(續)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流動資金風險

於管理流動資金風險時，本集團定期監督其流動資金需求及其遵守放款契諾的情況，並確保其維持充足現金儲備，以應付短期及長期流動資金需求。

下表詳述本集團非衍生金融負債的剩餘合約到期日。該表的製作以可要求本集團付款的最早日期的金融負債的未貼現現金流量為基準。非衍生金融負債的到期日以協定還款日期為基礎。該表同時包括利息及本金現金流量。由於利息流量為浮動利率，因此於報告期末未貼現金額乃來自利率曲線。

	少於一年或 按要項償還			未貼現現金	
	一年至兩年 人民幣千元	兩年至三年 人民幣千元	兩年至三年 人民幣千元	流量總額 人民幣千元	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					
貿易應付款項	12,063	-	-	12,063	12,063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49,435	-	-	49,435	49,435
銀行貸款	237,425	219,891	111,059	568,375	544,794
	298,923	219,891	111,059	629,873	606,292

	少於一年或 按要項償還			未貼現現金	
	一年至兩年 人民幣千元	兩年至三年 人民幣千元	兩年至三年 人民幣千元	流量總額 人民幣千元	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					
貿易應付款項	10,176	-	-	10,176	10,176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2,597	-	-	12,597	12,597
銀行貸款	240,108	46,929	140,476	427,513	410,490
可換股債券	263,990	-	-	263,990	229,930
	526,871	46,929	140,476	714,276	663,19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6. 金融風險管理(續)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業務風險

本集團的收入極依賴收割充足橙的能力。當地惡劣天氣及自然災害可能會影響本集團於租賃橙園收割橙的能力及橙的生長。水災、旱災、風災及暴風等天氣狀況，以及地震、火災、蟲病、昆蟲侵擾及蟲害等自然災害均為例子。惡劣天氣狀況或自然災害均可能減少本集團租賃橙園內可供收割的橙量，從而對本集團生產充足數量及質量產品的能力造成重大不利影響。本集團現時的程序旨在監察及減低蟲病風險，包括定期檢察農場及滅蟲。

本集團承受集中向其現時主要客戶銷售的若干風險。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集團源自最大及五大客戶的收入分別約為人民幣146,069,000元(二零一四年：人民幣161,878,000元)及人民幣396,866,000元(二零一四年：人民幣461,671,000元)，佔本集團總收入分別約31%(二零一四年：28%)及84%(二零一四年：81%)。本集團並無與該等客戶訂立長期合同安排，因此，概不能保證該等主要客戶將繼續與本集團進行業務交易，或日後與該等客戶進行交易所得的收入將會增加或保持現時水平。倘該等客戶停止向本集團採購產品，而本集團亦不能獲取其他客戶的訂單，本集團的營業額及盈利能力將受不利影響。

本集團面對橙、濃縮橙汁及非濃縮還原橙汁價格變動，以及肥料及殺蟲劑成本及供應變動所造成的財務風險。該等風險由不斷變化的市場供求及其他因素而決定。其他因素包括環境法規、天氣狀況及蟲病。本集團對該等狀況及因素的控制甚微甚至無法控制。董事透過於多個主要園區經營以減低橙的來源集中的風險從而管理風險。

c. 金融工具的公允值計量

董事認為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以攤銷成本列賬的流動金融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與其公允值相近，因其即時或將於短期內到期。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及提早贖回可換股債券日期，債券持有人的贖回選擇權的公允值為零。董事認為，於兩個期間內出現控制權變動及被撤銷上市地位的可能性為零。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7. 收入及分部資料

收入指來自銷售鮮橙、冷凍濃縮橙汁及其他相關產品以及森美非濃縮還原橙汁產生的收入。

本集團根據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即本集團最高層管理人員)呈報的資料釐定其營運分部，以作出策略決定及評估各營運分部的表現。由於各營運分部提供不同產品及需要不同的生產資料以制定不同的業務策略，故各分部分開管理。在確定本集團可呈報分部時，並未合併主要營運決策者識別的營運分部。

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由於年內森美非濃縮還原橙汁推出零售市場，故確認新增一個營運分部，即製造及銷售森美非濃縮還原橙汁。鑒於新業務為由主要營運決策者分開審閱的營運分部，故製造及銷售森美非濃縮還原橙汁被視作為獨立可呈報分部。

本集團可呈報及營運分部如下：

1. 農產品種植及銷售
2. 製造及銷售冷凍濃縮橙汁及其他相關產品
3. 製造及銷售森美非濃縮還原橙汁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7. 收入及分部資料(續)

以下為按可呈報及營運分部分析的本集團收入、業績、資產及負債。

	農產品種植 及銷售 人民幣千元	製造及銷售冷凍 濃縮橙汁及 其他相關產品 人民幣千元	製造及銷售森美 非濃縮還原橙汁 人民幣千元	合併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分部收入				
對外客戶銷售	146,069	311,473	13,292	470,834
分部間銷售	41,421	893	-	42,314
分部收入	187,490	312,366	13,292	513,148
抵銷				(42,314)
綜合收入				470,834
分部業績	20,419	86,547	(4,776)	102,190
未分配收益				3,658
提早贖回可換股債券之收益				23,342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開支				(22,255)
融資成本				(32,733)
除稅前利潤				74,202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				
資產及負債				
分部資產	928,323	410,823	313,398	1,652,544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資產				631,305
總資產				2,283,849
分部負債	10,638	25,674	38,762	75,074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負債				563,074
總負債				638,14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7. 收入及分部資料(續)

	農產品種植 及銷售 人民幣千元	製造及銷售冷凍 濃縮橙汁及 其他相關產品 人民幣千元	製造及銷售森美 非濃縮還原橙汁 人民幣千元	合併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分部收入				
對外客戶銷售	161,878	407,321	-	569,199
分部間銷售	27,962	-	-	27,962
分部收入	189,840	407,321	-	597,161
抵銷				(27,962)
綜合收入				569,199
分部業績	39,012	133,312	-	172,324
未分配收益				10,987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開支				(19,818)
融資成本				(49,179)
除稅前利潤				114,314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				
資產及負債				
分部資產	920,179	619,642	-	1,539,821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資產				722,465
總資產				2,262,286
分部負債	10,640	26,422	-	37,062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負債				663,586
總負債				700,64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7. 收入及分部資料(續)

誠如附註3所述，營運分部的會計政策與本集團會計政策相同。分部業績指各分部應佔利潤／(虧損)，而不分配中央行政成本、董事酬金、若干其他收入、提早贖回可換股債券之收益及融資成本。此為就資源分配及評估表現而言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報告的計量方式。

就監察分部表現及將資源分配至各分部而言：

- 所有資產均分配至營運分部，惟不包括中央化管理的持有至到期投資、已抵押銀行存款、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其他應收款項。
- 所有負債均分配至營運分部，惟不包括中央化管理的銀行貸款、可換股債券、應付所得稅、遞延稅項負債及若干其他應付款項。

分部間銷售按現行市場價格支銷。

其他分部資料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製造及銷售冷凍 農產品種植 及銷售		製造及銷售 濃縮橙汁及 森美非濃縮 還原橙汁		未分配 人民幣千元	合併 人民幣千元
	其他相關產品 人民幣千元	其他相關產品 人民幣千元	其他相關產品 人民幣千元	其他相關產品 人民幣千元		
計量分部利潤或分部資產時計入的金額：						
折舊及攤銷(附註1)	-	30,371	7,685	171		38,227
添置非流動資產(附註2)	-	9,497	56,529	321		66,347
無形資產減值虧損	-	18,414	-	-		18,414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	-	489	-	-		489
物業、廠房及設備撇銷	-	977	-	-		977
存貨撇銷	8,800	-	-	-		8,800
生物資產公允值變動收益減銷售成本	(30,178)	-	-	-		(30,178)
政府資助金	-	(2,360)	-	-		(2,360)
定期向主要營運決策者提供但計量分部 利潤或分部資產並無計入的金額：						
銀行利息收入	-	-	-	(1,529)		(1,529)
已抵押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	-	-	(866)		(866)
持有至到期投資利息收入	-	-	-	(798)		(798)
其他應收款項撇銷	-	-	-	114		114
融資成本	-	-	-	32,733		32,733
所得稅抵免	-	-	-	(3,823)		(3,82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7. 收入及分部資料(續) 其他分部資料(續)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製造及銷售冷凍 農產品種植 及銷售		製造及銷售 濃縮橙汁及 其他相關產品		未分配	合併
	森美非濃縮 還原橙汁	森美非濃縮 還原橙汁	森美非濃縮 還原橙汁	森美非濃縮 還原橙汁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計量分部利潤或分部資產時計入的金額：

折舊及攤銷(附註1)	-	32,723	-	147	32,870
添置非流動資產(附註2)	-	185,388	-	-	185,388
無形資產減值虧損	-	28,093	-	-	28,093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	-	21	-	204	225
物業、廠房及設備撤銷	-	421	-	-	421
存貨撤銷	4,982	-	-	-	4,982
生物資產公允值變動收益減銷售成本	(51,032)	-	-	-	(51,032)
政府資助金	-	(2,360)	-	-	(2,360)

定期向主要營運決策者提供但計量分部
利潤或分部資產並無計入的金額：

銀行利息收入	-	-	-	(2,626)	(2,626)
已抵押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	-	-	(2,702)	(2,702)
墊款利息收入	-	-	-	(754)	(754)
持有至到期投資利息收入	-	-	-	(633)	(633)
融資成本	-	-	-	49,179	49,179
所得稅抵免	-	-	-	(2,555)	(2,555)

附註1：該金額不包括橙園預付租金攤銷。

附註2：該金額包括物業、廠房及設備、無形資產及土地使用權，但並不包括橙園預付租金、已抵押銀行存款及持有至到期投資的增加。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7. 收入及分部資料(續)

其他分部資料(續)

地區資料

鑒於本集團的業務營運及非流動資產主要位於中國(所在國家)，故無呈列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及非流動資產的地區資料。

主要產品收益

來自本集團向對外客戶銷售主要產品的收入分析如下：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銷售冷凍濃縮橙汁	280,044	353,315
銷售森美非濃縮還原橙汁	13,292	–
鮮橙銷售	146,069	161,878
其他產品銷售	31,429	54,006
	470,834	569,199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於相關年度貢獻本集團總收入超過10%之客戶收入如下：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客戶A ¹	146,069	161,878
客戶B ²	80,378	89,946
客戶C ²	70,550	66,872
客戶D ²	50,620	76,662
客戶E ²	49,249	66,313

¹ 來自農產品種植及銷售分部的收入。

² 來自製造及銷售冷凍濃縮橙汁及其他相關產品分部的收入。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8. 其他收入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利息收入	1,529	2,626
政府資助金(附註34)	2,360	2,360
已抵押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866	2,702
墊款利息收入	—	754
持有至到期投資利息收入	798	633
外匯收益淨額	—	1,927
土地使用稅及房地產稅退稅(附註a)	—	1,635
其他	465	710
	6,018	13,347

附註：

- (a) 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該退款是當地政府為激勵本集團所作出的無條件及主要獎勵，以鼓勵本集團的發展及其對當地經濟發展作出的貢獻。

9. 其他經營開支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捐款	—	2,000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	489	225
物業、廠房及設備撇銷	977	421
其他應收款項撇銷	114	—
其他	39	16
	1,619	2,662

10. 融資成本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可換股債券估算利息開支(附註33)	12,556	34,447
銀行貸款的利息開支	20,177	14,732
	32,733	49,17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11. 除稅前利潤

本集團除稅前利潤是在扣除下列各項後得出：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酬金		
工資、薪金及其他福利	78,843	78,132
界定供款計劃的供款	7,733	7,459
	86,576	85,591
土地使用權攤銷	555	532
無形資產攤銷	6,124	8,404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31,548	23,934
就租賃物業的經營租賃開支	83,208	77,226
減：於生物資產資本化的經營租賃	(34,520)	(32,785)
	48,688	44,441
核數師酬金	1,085	1,070
外匯虧損淨額	1,170	–
確認為銷售成本的存貨撇銷	8,800	4,98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12.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薪酬

已付或應付的六位(二零一四年：五位)董事及一位(二零一四年：一位)最高行政人員薪酬如下：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董事袍金 人民幣千元	工資、薪金 及其他福利 人民幣千元	酌情花紅 人民幣千元	界定供款計劃 的供款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就作為董事提供之個人服務已付 或應收酬金(無論是否由 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承擔)					
執行董事					
辛克先生(附註(i))	1,558	-	-	14	1,572
辛軍先生	1,366	720	-	14	2,100
獨立非執行董事					
莊學遠先生	48	-	-	-	48
莊衛東先生	48	-	-	-	48
曾建中先生	48	-	-	-	48
非執行董事					
曾思維先生(附註(ii))	31	-	-	-	31
最高行政人員					
廖元煌先生(附註(iii))	-	886	148	7	1,041
	3,099	1,606	148	35	4,88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12.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薪酬(續)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合計 人民幣千元
	董事袍金 人民幣千元	工資、薪金 及其他福利 人民幣千元	酌情花紅 人民幣千元	界定供款計劃 的供款 人民幣千元	
就作為董事提供之個人服務已付 或應收酬金(無論是否由本公司 或其附屬公司承擔)					
執行董事					
辛克先生	1,551	-	-	12	1,563
辛軍先生	1,361	720	198	12	2,291
獨立非執行董事					
莊學遠先生	48	-	-	-	48
莊衛東先生	48	-	-	-	48
曾建中先生	48	-	-	-	48
最高行政人員					
廖元煌先生	-	1,759	5,155	12	6,926
	3,056	2,479	5,353	36	10,924

附註：

- (i) 辛克先生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一日獲委任為最高行政人員。
- (ii) 曾思維先生於二零一四年十一月十日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
- (iii) 廖元煌先生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一日辭任最高行政人員。

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概無訂立安排以致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酬金。

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集團概無向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支付酬金，作為鼓勵加盟或加盟本集團時的獎勵金，或作為離任補償。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的薪酬均由薪酬委員會按個人表現及市場趨勢決定。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13. 五名最高薪酬僱員的薪酬

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五名最高薪酬僱員當中，有兩名為董事及一名為前任最高行政人員(二零一四年：兩名董事及一名最高行政人員)。彼等的薪酬詳請載於上文附註12。其餘兩名(二零一四年：兩名)最高薪酬僱員的薪酬載列如下：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工資、薪金及其他福利	1,410	677
酌情花紅	-	48
界定供款計劃的供款	6	33
	1,416	758

薪酬範圍如下：

	僱員人數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零至港幣1,000,000元(相當於零至人民幣798,000元) (二零一四年：相當於零至人民幣801,000元)	1	2
港幣1,000,001元至港幣1,500,000元(相當於人民幣798,001元至 人民幣1,200,000元)(二零一四年：相當於人民幣801,001元至 人民幣1,189,000元)	1	-

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集團概無向五名最高薪酬人士支付酬金，作為鼓勵加盟或加盟本集團時的獎勵金，或作為離任補償。

14. 所得稅抵免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稅項－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年內撥備	(2,311)	(6,569)
遞延稅項 暫時差額的撥回(附註37)	6,134	9,124
所得稅抵免	3,823	2,555

根據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的規則及規例，本集團毋須支付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的任何所得稅。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14. 所得稅抵免(續)

由於兩個年度本集團並無須繳交香港利得稅的應課稅利潤，因此並無就香港利得稅計提撥備。

於兩個年度的中國企業所得稅撥備根據本公司於中國的附屬公司的估計應課稅收入按中國相關所得稅規定及法規釐定的各適用稅率而定。

根據中國財政部發出的財稅[2008]第149號，本公司負責生產橙汁的附屬公司獲豁免就生產橙汁的利潤繳付企業所得稅，自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起生效。因此，由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起，本集團於中國的若干附屬公司(即種植及出售自產鮮橙及生產橙汁的公司)獲豁免繳納企業所得稅，惟本公司附屬公司須接受中國當地的稅務機關年檢以及受日後任何相關稅務豁免政策或法規的變動所影響。

本集團於中國的其他營運附屬公司截至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適用所得稅率為25%。

根據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年內所得稅抵免與除稅前利潤對賬如下：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除稅前利潤	74,202	114,314
按法定稅率計算的稅項(25%)	18,551	28,579
不可扣稅開支的稅務影響	12,873	11,289
不可課稅收入的稅務影響	(4,164)	(1,179)
於其他司法權區營運的附屬公司所用不同稅率的稅務影響	1,478	4,255
授予中國附屬公司稅項豁免的稅務影響	(33,325)	(46,871)
不獲確認稅務虧損的稅務影響	764	-
中國非居民企業所得利息收入的預扣稅	-	1,372
所得稅抵免	(3,823)	(2,55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15. 股息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年內確認、分派的股息：		
二零一三年末期股息，已支付－每股港幣2.5仙 (相當於約人民幣1.99分)(二零一五年：無)	—	24,417
	—	24,417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內概無派付或擬派任何股息，而自本報告期末以來亦無建議派付任何股息(二零一四年：人民幣24,417,000元)。

16. 每股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的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按以下數據計算：

盈利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用作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的盈利	78,025	116,869

股份數目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用作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1,345,393,330	1,260,424,847
本公司購股權計劃按零代價被視作發行股份的影響	29,095,494	12,279,025
用作計算每股攤薄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1,374,488,824	1,272,703,872

計算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每股攤薄盈利時，並無考慮視作兌換可換股債券為普通股的潛在影響，因為兌換會對年內的每股基本盈利有反攤薄影響。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17. 物業、廠房及設備

	樓宇 人民幣千元	廠房及機器 人民幣千元	傢私、裝置 及設備 人民幣千元	汽車 人民幣千元	在建工程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二零一三年七月一日	119,694	162,423	2,054	5,146	33,775	323,092
添置	856	1,849	166	2,280	173,464	178,615
在建工程轉讓	-	1,160	-	-	(1,160)	-
出售	(5,144)	(65)	(17)	-	-	(5,226)
撇銷	(537)	-	-	-	-	(537)
匯兌調整	-	-	3	4	-	7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及 二零一四年七月一日	114,869	165,367	2,206	7,430	206,079	495,951
添置	6,610	9,689	2,295	450	47,303	66,347
在建工程轉讓	123,853	94,665	-	-	(218,518)	-
出售	-	(1,235)	-	(810)	-	(2,045)
撇銷	(204)	(3,475)	(228)	(11)	-	(3,918)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	245,128	265,011	4,273	7,059	34,864	556,335
累計折舊						
於二零一三年七月一日	17,958	56,628	1,090	2,467	-	78,143
年內撥備	6,095	16,879	340	620	-	23,934
出售時抵銷	(232)	(40)	(16)	-	-	(288)
撇銷時抵銷	(116)	-	-	-	-	(116)
匯兌調整	-	-	3	1	-	4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及 二零一四年七月一日	23,705	73,467	1,417	3,088	-	101,677
年內撥備	9,328	20,663	597	960	-	31,548
出售時抵銷	-	(447)	-	(619)	-	(1,066)
撇銷時抵銷	(47)	(2,688)	(197)	(9)	-	(2,941)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	32,986	90,995	1,817	3,420	-	129,218
賬面值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	212,142	174,016	2,456	3,639	34,864	427,117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	91,164	91,900	789	4,342	206,079	394,27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17.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上述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在建工程除外)根據直線法按以下年率折舊：

樓宇	2.5%至6.67%
廠房及機器	5%至20%
傢俬、裝置及設備	20%至33%
汽車	10%至20%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位於中國的樓宇賬面值約為人民幣212,142,000元(二零一四年：人民幣91,164,000元)。所有位於土地上的樓宇均按中期租賃持有。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尚未從中國有關政府部門就賬面值約為人民幣4,680,000元(二零一四年：人民幣5,012,000元)的樓宇取得房屋所有權證。董事認為，由於本集團已悉數支付該等樓宇的購買代價且本集團因未取得正式業權而被驅逐的機會甚微，故未獲取該等物業的正式業權不會令其對本集團的價值有損。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賬面值約人民幣86,395,000元(二零一四年：人民幣94,141,000元)的本集團物業、廠房及設備已抵押作抵押品，以作為本集團獲授銀行信貸之用。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18. 土地使用權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二零一三年七月一日	20,268
添置	<u>6,773</u>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	<u>27,041</u>
累計攤銷	
於二零一三年七月一日	2,299
年內撥備	<u>532</u>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四年七月一日	2,831
年內撥備	<u>555</u>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	<u>3,386</u>
賬面值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	<u>23,655</u>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	<u>24,210</u>

本集團所有土地使用權均與位於中國的土地有關，並按中期租賃持有。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已抵押作抵押品的土地使用權賬面值約為人民幣15,105,000元（二零一四年：人民幣15,476,000元），以作為本集團獲授銀行信貸之用。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19. 橙園預付租金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於財政年度初	829,695	623,330
添置	84,463	282,893
攤銷	(81,729)	(76,528)
於財政年度末	832,429	829,695
就以下報告目的分析：		
流動部分	84,432	81,815
非流動部分	747,997	747,880
	832,429	829,695

橙園預付租金為根據經營租約就於中國的橙園支付的長期租金。

20. 商譽

	人民幣千元
成本及賬面值	
於二零一三年七月一日、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	56,696

於二零一一年十一月九日，本集團收購Global One Management Limited(「Global One」)及其附屬公司(統稱「Global One集團」)的全部權益及商譽約人民幣56,696,000元於收購時確認。

商譽的減值測試

董事經參考與本集團無關連的獨立合資格專業估值師Grant Sherman Appraisal Limited(「Grant Sherman」，其部份員工為香港測量師學會成員)發出的估值報告就Global One集團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應佔商譽進行減值評估。Global One集團的可收回金額參考使用價值計算法作出決定。該計算法根據管理層所批准的五年財政預算使用現金流量預測，其貼現率約為每年15%(二零一四年：每年15%)。至於超出五年期間的現金流，則使用平均增長率3%(二零一四年：3%)推斷。此等平均增長率根據相關行業的預測增長率計算，並無超出相關行業的長期平均增長率。使用價值計算法的其他主要假設與現金流入／流出的估計有關，包括預算銷售額及毛利，此等估計根據過往經驗及管理層對市場發展的預測為基準。董事認為，任何此等假設中之任何合理可能變動將不會導致現金產生單位之賬面值超過其可收回金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21. 無形資產

	客戶名單 人民幣千元	客戶關係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二零一三年七月一日、二零一四年及 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	82,390	43,660	126,050
累計攤銷及減值			
於二零一三年七月一日	9,155	4,851	14,006
年內撥備	5,493	2,911	8,404
確認之減值虧損	—	28,093	28,093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四年七月一日	14,648	35,855	50,503
年內撥備	5,493	631	6,124
確認之減值虧損	11,240	7,174	18,414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	31,381	43,660	75,041
賬面值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	51,009	—	51,009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	67,742	7,805	75,54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21. 無形資產(續)

客戶名單及客戶關係的可使用年期有限，並按直線法於15年內攤銷。

截至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管理層經參考Grant Sherman發出的估值報告評估無形資產的可收回金額。可收回金額乃根據使用價值計算法決定，其所用的主要假設如下：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客戶關係		
預算期	不適用	2015-2026
增長速率(加權平均增長率)	不適用	4%
淨利潤率(平均淨利潤率)	不適用	19%
客戶流失率	不適用	7%
貼現率	不適用	17.04%
客戶名單		
預算期	2016-2026	2015-2026
增長速率(加權平均增長率)	-3%	2%
淨利潤率(平均淨利潤率)	18%	24%
客戶流失率	7%	7%
貼現率	16.89%	17.04%

這些計算使用基於管理層批准覆蓋11年期的財務預算的現金流量預測。預算銷售的增長率基於過往表現及管理層對市場發展的期望。管理層相信，任何該等假設的任何合理可能變動將不會導致無形資產的賬面價值超過其可收回金額。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由於客戶名單及客戶關係中客戶所產生的收入重大下降，本集團因而就客戶名單及客戶關係分別確認約人民幣11,240,000元(二零一四年：無)及人民幣7,174,000元(二零一四年：人民幣28,093,000元)的減值虧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22. 持有至到期投資

持有至到期投資包括：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債務證券，非上市	15,993	16,010

本集團持有至到期投資為澳門金融機構發行的債務證券，每年固定利率為6厘(二零一四年：6厘)，每半年支付一次，於二零二三年十月三十日到期。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債務證券的賬面值約人民幣15,993,000元(二零一四年：無)已抵押作抵押品，以作為本集團獲授銀行信貸之用。

23. 本公司的附屬公司詳情

附屬公司名稱	所持股份類別	成立/註冊成立 地點及日期	已發行股本/ 已繳足註冊資本的詳情	本公司應佔擁有權益百分比				主要業務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直接%	間接%	直接%	間接%	
Sunshine Vocal Limited	普通股	英屬處女群島 二零零七年七月十七日	100,000美元(「美元」)	100	-	100	-	於香港投資控股
裕佳有限公司	普通股	英屬處女群島 二零零七年十月十日	1美元	100	-	100	-	於香港投資控股
邦天有限公司	普通股	香港 二零零七年九月三日	港幣1元	-	100	-	100	於香港投資控股
萬華(中國)有限公司	普通股	香港 二零零七年十一月二十二日	港幣1元	-	100	-	100	於香港投資控股
Global One	普通股	英屬處女群島 二零一零年八月十八日	1美元	-	100	-	100	於香港投資控股
彩俊亞洲有限公司(附註(c))	普通股	香港 二零一零年九月十六日	港幣1元	-	-	-	100	不活動
森美(香港)亞洲有限公司(附註(d))	普通股	香港 二零一四年七月十五日	港幣1元	-	100	-	-	於香港銷售非濃縮 還原橙汁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23. 本公司的附屬公司詳情(續)

附屬公司名稱	所持股份類別	成立/註冊成立 地點及日期	已發行股本/ 已繳足註冊資本的詳情	本公司應佔擁有權益百分比				主要業務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直接%	間接%	直接%	間接%	
森美(福建)食品有限公司 (「森美福建」)(附註(a))	實收資本	中國 一九九二年三月十五日	人民幣80,000,000元	-	100	-	100	於中國製造及銷售 冷凍濃縮橙汁
三明森美食品有限公司 (「三明森美」)(附註(b))	實收資本	中國 二零零七年九月二十七日	人民幣10,000,000元	-	100	-	100	於中國製造及銷售 冷凍濃縮橙汁
重慶天邦食品有限公司 (「重慶天邦」)(附註(a))	實收資本	中國 二零零八年七月二十三日	港幣80,000,000元	-	100	-	100	於中國製造及銷售 冷凍濃縮橙汁
懷化歐勁果業有限公司 (「歐勁」)(附註(b))	實收資本	中國 二零零七年六月二十一日	人民幣30,000,000元	-	100	-	100	於中國製造及銷售 冷凍濃縮橙汁
重慶尚果農業科技有限公司 (「重慶尚果」)(附註(b))	實收資本	中國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十六日	人民幣35,000,000元	-	100	-	100	於中國製造及銷售 非濃原橙汁
重慶邦興果業有限公司 (「重慶邦興」)(附註(b))	實收資本	中國 二零一一年十一月十八日	人民幣2,000,000元	-	100	-	100	於中國銷售鮮橙
懷化森美農業有限公司(附註(b)及(e))	實收資本	中國 二零一二年十月二十五日	人民幣500,000元	-	-	-	100	不活動
廈門農毅商貿有限公司(附註(b)及(f))	實收資本	中國 二零一四年七月十七日	人民幣5,000,000元	-	100	-	-	不活動

附註：

- (a) 外商獨資企業
- (b) 於中國註冊成立的私有公司
- (c) 該實體於二零一四年七月二十三日取消註冊。
- (d) 該實體於二零一四年七月十五日註冊成立。
- (e) 該實體於二零一四年九月十日取消註冊。
- (f) 該實體於二零一四年七月十七日註冊成立。

於兩個年度末或兩個年度內附屬公司概無任何未行使債務證券。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24. 存貨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消耗品及包裝物料	2,027	413
森美非濃縮還原橙汁	25,269	-
冷凍濃縮橙汁	42,048	30,573
	69,344	30,986

確認為開支且計入損益的存貨金額如下：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已出售存貨的賬面金額	291,836	356,124
存貨撤銷	8,800	4,982
確認為銷售成本的存貨成本	300,636	361,106

農產品的產量如下：

	二零一五年 噸	二零一四年 噸
鮮橙	135,357	131,34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25. 生物資產

生物資產指收獲前的鮮橙，其變動概述如下：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於財政年度初	90,485	72,657
種植所致增加	167,986	162,546
公允值變動收益減銷售成本(附註a)	30,178	51,032
轉撥至存貨的已收割橙	(192,818)	(195,750)
於財政年度末(附註b)	95,831	90,485

附註：

- (a) 董事按收割日或前後的市價計算鮮橙於收割時的公允值。
- (b) 所有鮮橙每年均收割，而收割季節於曆年年末不久前開始，為期五個月。董事認為於報告期末收割之前，鮮橙並無活躍市場。預期現金流量現值不被視為其公允值的可靠計量，此乃由於需要及使用對包括天氣狀況、自然災害及農業化學物質的成效作出主觀假設。因此，董事認為於報告期末生物資產的公允值未能可靠地計量，且亦無可靠的替代估計方法釐定其公允值。因此，於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的生物資產繼續以成本列值。

生物資產於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的賬面值指肥料、殺蟲劑、勞工成本及橙園租金成本等種植成本。

26. 貿易應收款項

本集團向其貿易客戶授予於單據日期起計28至90日(二零一四年：90日)的信貸期。

於本報告期末，貿易應收款項按到期日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未逾期亦未減值	78,590	38,205

未逾期亦未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涉及多個近期並無欠款記錄的客戶。

本集團並無就貿易應收款項持有任何抵押品。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27.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其他應收款項	19,195	20,080
按金及預付款項	1,068	2,276
	20,263	22,356

本集團並無就其他應收款項持有任何抵押品。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應收獨立第三方港幣3,000,000元(相當於約人民幣2,398,000元)的墊款計入其他應收款項。該墊款免息、無抵押並須於一年內償還。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應收獨立第三方合共港幣23,000,000元(相當於約人民幣18,412,000元)的墊款計入其他應收款項。該墊款為無抵押、按固定年利率介乎7厘至7.2厘計息，並須於一年內償還。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該結餘已悉數償還。

28. 已抵押銀行存款

	附註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已抵押銀行存款			
已抵押以獲取計息銀行貸款		182,000	200,238
已抵押以獲取應付利息		-	1,932
		182,000	202,170
減：已抵押銀行存款的流動部分	(a)	(12,000)	(31,108)
已抵押銀行存款的非流動部分	(b)	170,000	171,062

附註：

(a)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一間中國附屬公司為一間本集團中國附屬公司取得計息貸款約人民幣11,940,000元而抵押短期存款約人民幣12,000,000元。因貸款將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到期，故該等銀行存款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被列為流動資產。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為本公司取得計息貸款約人民幣16,010,000元而抵押短期存款約人民幣18,938,000元，及本集團一間香港附屬公司為一間本集團中國附屬公司取得計息貸款約人民幣9,500,000元而抵押短期存款人民幣10,238,000元。因兩項貸款將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到期，故該等銀行存款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被列為流動資產。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為保證短期應付利息而抵押短期存款約人民幣1,932,000元，故該銀行存款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被列為流動資產。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28. 已抵押銀行存款(續)

附註：(續)

- (b)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一間香港附屬公司為分別取得本集團兩間中國附屬公司的計息長期銀行貸款人民幣101,300,000元(二零一四年：人民幣103,300,000元)及計息短期銀行貸款人民幣60,500,000元(二零一四年：人民幣60,500,000元)而抵押三年期存款人民幣170,000,000元(二零一四年：人民幣171,062,000元)。由於整筆存款款項將在長期銀行貸款償還後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到期，故該已抵押存款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被列為非流動資產。
- (c) 已抵押銀行存款年利率介乎0.05厘至0.39厘(二零一四年：0.05厘至3.37厘)。

2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結餘及現金	430,922	481,652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以人民幣計值的銀行結餘及現金約為人民幣426,821,000元(二零一四年：人民幣404,272,000元)。人民幣不可自由兌換成其他貨幣。然而，根據中國內地外匯管理規定、結匯、售匯及付匯管理規定，本集團獲准透過獲授權從事外匯業務的銀行將人民幣兌換成有關獲批准交易的其他貨幣。銀行結餘按年利率介乎0.001厘至0.39厘(二零一四年：0.001厘至0.75厘)計息。

30. 貿易應付款項

本集團已制定金融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所有應付款項均可於信貸期限內結清。採購貨品的平均信貸期為90日或須按要求償還(二零一四年：90日或按要求償還)。

於報告期末到期日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於三個月內到期或須按要求償還	12,063	10,17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31.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應付款項	37,431	-
應計銷售佣金	4,493	6,649
應付增值稅	6,751	4,252
應計員工成本	3,286	3,097
應付股息	1,947	1,094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278	1,757
	56,186	16,849

32. 銀行貸款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應償還賬面值(根據貸款協議載列的預定還款日期)：		
一年內	228,254	229,734
一年後但兩年內	207,920	41,728
兩年後但五年內	108,620	139,028
	544,794	410,490
減：流動負債項下所示金額	(228,254)	(229,734)
非流動負債項下所示金額	316,540	180,756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已抵押	262,733	262,310
非抵押	282,061	148,180
	544,794	410,49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32. 銀行貸款(續)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定息銀行借款	262,733	187,310
浮息銀行借款	282,061	223,180
	544,794	410,490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所持有銀行貸款：		
中國公司	246,740	246,300
非中國公司	298,054	164,190
	544,794	410,490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非抵押銀行貸款包括總額為35,000,000美元(相等於約人民幣217,240,000元)的三年期貸款融資(「信用貸款一」)以擴大生產規模。信用貸款一由辛克先生及本公司於中國境外註冊成立或投資的公司共同擔保。根據償付條款，本金的25%將於自借款日期起計第24及30個月償付，本金餘下50%將於二零一七年十月十三日到期日償付。信用貸款一的詳情載於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十月十四日刊發的公告。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非抵押銀行貸款包括總額為16,000,000美元(相等於約人民幣99,320,000元)的三年期貸款融資(「信用貸款二」)以擴大生產規模。信用貸款二由辛克先生及本公司於中國境外註冊成立或投資的公司共同擔保。根據償付條款，本金的20%將於自借款日期起計第18、24及30個月償付，本金餘下40%將於二零一六年十月三日到期日償付。信用貸款二的詳情載於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十月四日刊發的公告。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32. 銀行貸款(續)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計息銀行貸款的實際利率(亦相等於合約利率)如下：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定息銀行貸款	2.89% – 7.84%	2.89% – 7.80%
浮息銀行貸款	3.28% – 4.54%	2.55% – 4.86%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銀行貸款約為人民幣173,740,000元(二零一四年：人民幣189,310,000元)、人民幣73,000,000元(二零一四年：人民幣73,000,000元)及人民幣15,993,000元(二零一四年：零)分別由附註41所載本集團i)已抵押銀行存款及ii)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和土地使用權及iii)本集團持至到期投資作抵押。此外，於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若干銀行貸款由董事辛克先生擔保。

33. 可換股債券

於二零一二年五月，本公司向獨立第三方發行以港幣結算年票息3.5厘並於二零一五年到期的可換股債券，總本金額為港幣232,800,000元(「二零一二年可換股債券」)。二零一二年可換股債券發行已於二零一二年五月十八日完成。

二零一二年可換股債券的主要條款如下：

(i) 可選擇換股

每份債券可應其持有人的選擇，於二零一二年五月十八日或之後至二零一五年五月十二日(包括該日)止期間，按每股港幣1.89元的換股價，轉換(除非之前已被贖回、轉換或購買及註銷)為已繳足股款的本公司每股面值港幣0.01元的普通股(「股份」)。按二零一二年可換股債券的港幣本金額計算，合共123,174,603股股份將因二零一二年可換股債券按換股價悉數轉換而予以配發及發行。

(ii) 到期時贖回

除非之前已贖回、轉換或購買及註銷，二零一二年可換股債券將於二零一五年五月十八日以相當於港幣本金額乘以137.5938%的金額贖回。

(iii) 債券持有人選擇贖回

倘本公司控制權變更或股份不再於聯交所上市或准予買賣，本公司將應債券持有人的選擇，以港幣本金額乘以137.5938%贖回該持有人的所有或部分二零一二年可換股債券。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33. 可換股債券(續)

由於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港幣，二零一二年可換股債券的轉換將由指定數目的本公司權益工具兌換成港幣的固定現金金額結算。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的規定，二零一二年可換股債券合同須分為負債部分(由二零一二年可換股債券的直接債務部分組成)、多個嵌入式金融衍生工具部分(包含贖回選擇權)及股權部分(指債券持有人可將二零一二年可換股債券轉換為股權的轉換選擇權)。發行二零一二年可換股債券所得款項已劃分如下：

- (i) 負債部分乃合同釐定現金流量的公允值，按信貸情況相若並提供大致相同現金流量，條款亦相同，但不附帶嵌入式衍生工具及換股特性的金融工具所適用的現行市場利率貼現。期內所計的利息是以自發行二零一二年可換股債券起計，透過運用實際利率16.79%在負債部分進行計算。
- (ii) 嵌入式衍生工具包含債券持有人贖回選擇權的公允值。
- (iii) 股權部分指換股選擇權，乃從發行複合金融工具的整筆所得款項中扣減負債部分及金融衍生工具的公允值後釐定。

二零一二年可換股債券負債部分的公允值由艾華迪評估諮詢有限公司以現金流量貼現模式計算，其中於二零一二年五月十八日，該模式所使用的主要數據如下：

本公司的負債部分	
股價	港幣1.33元
行使價	港幣1.89元
無風險利率	0.43%
預計有效年期	3年
波幅	61.34%

倘該模式所使用的主要數據出現任何變動，將會導致負債部分的公允值出現變動。計算負債部分的公允值時所使用的變數及假設乃基於董事的最佳估計作出。

董事認為，出現控制權變動及被撤銷上市地位的可能性為零，而債券持有人贖回選擇權於二零一二年五月十八日、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的公允值為零。

於二零一四年十一月六日，本公司、辛克先生及債券持有人就提早贖回二零一二年可換股債券訂立協議。訂約方已同意總贖回金額為港幣274,448,000元(相當於約人民幣216,513,000元)，此將結束二零一二年可換股債券項下的所有未償還本金額及應計但未付利息。本公司已於二零一四年十一月十二日悉數贖回可換股債券。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33. 可換股債券(續)

年內二零一二年可換股債券負債及權益部分變動載列如下：

	負債部分 人民幣千元	權益部分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三年七月一日	199,369	11,474	210,843
繳付年度的利息(附註10)	34,447	—	34,447
應計利息(計入其他應付款項)	(6,457)	—	(6,457)
匯兌調整	2,571	—	2,571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四年七月一日	229,930	11,474	241,404
繳付年度的利息(附註10)	12,556	—	12,556
提早贖回可換股債券	(215,763)	(750)	(216,513)
提早贖回可換股債券的收益	(23,342)	—	(23,342)
於提早贖回可換股債券後轉撥至保留溢利	—	(10,724)	(10,724)
匯兌調整	(3,381)	—	(3,381)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	—	—	—

截至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概無可換股債券獲轉換。

34. 遞延收入

遞延收入指獲發的地方政府資助金，以支持本集團投資於濃縮果汁生產廠房。該資助金將按生產廠房資產的估計可使用年期確認為其他收益。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四年七月一日	15,340
年內攤銷	(2,360)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四年七月一日	12,980
年內攤銷	(2,360)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	10,620

為表揚本集團對當地農業發展所作的貢獻及投資於重慶的濃縮果汁生產廠房，本集團自中國不同的政府機關獲取不定額的資助金。此等非經常性政府資助金並非僅為本集團提供。概不保證本集團將於日後獲取此等政府資助金。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35.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

本公司股東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七日通過書面決議案採納及於二零一二年十一月五日的股東周年大會上更新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各購股權授權持有人認購一股本公司每股面值港幣0.01元的普通股。

購股權計劃旨在肯定、激勵及提供獎勵予該等對本集團作出貢獻的人士，並吸引及挽留最稱職人員，並向本集團僱員(全職及兼職)、董事、諮詢師、顧問、分銷商、承包商、供應商、代理、客戶、商業夥伴或服務供應商提供額外獎勵以及推動本集團業務創出佳績。

合資格參與者包括(i)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任何全職或兼職僱員；(ii)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任何諮詢師或顧問；(iii)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任何董事(包括執行、非執行或獨立非執行董事)；(iv)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任何主要股東；及(v)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任何分銷商、承包商、供應商、代理、客戶、商業夥伴或服務供應商。

於二零零八年十一月十八日，本公司授出39,000,000份購股權(認購價每股港幣0.75元)予若干合資格參與者，彼等全部為本集團全職僱員。

於二零零九年十月十一日，本公司授出10,000,000份購股權(認購價每股港幣0.90元)予本集團一名僱員。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四日，本公司授出62,400,000份購股權(認購價每股港幣1.15元)予若干合資格參與者。

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二十一日，本公司授出57,200,000份購股權(認購價每股港幣1.03元)予若干合資格參與者。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35.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續)

授出條款及條件如下：

授予本集團僱員購股權的日期	購股權數目	行使價	歸屬條件及 可予行使百分比狀況	最高%	購股權到期日
二零零八年十一月十八日 (「二零零八年購股權」)	39,000,000	港幣0.75元	授出日期起一年	31.3	二零一八年十一月十七日
			授出日期起兩年	31.3	
			授出日期起三年	37.4	
二零零九年十月十一日 (「二零零九年購股權」)	10,000,000	港幣0.90元	於授出日期	30.0	二零一九年十月十日
			授出日期起一年	30.0	
			授出日期起兩年	40.0	
二零一三年一月四日 (「二零一三年購股權1」)	62,400,000	港幣1.15元	於授出日期	100	二零一四年一月三日
二零一三年三月二十一日 (「二零一三年購股權2」)	57,200,000	港幣1.03元	於授出日期	100	二零一五年三月二十日
所授出購股權總額	168,600,000				

下表披露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董事及僱員持有本公司購股權的變動：

購股權類別	於二零一四年 七月一日		於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尚未行使	年內失效	年內已行使	尚未行使
二零零八年購股權	11,400,000	-	(11,400,000)	-
二零一三年購股權2	54,000,000	(54,000,000)	-	-
	65,400,000	(54,000,000)	(11,400,000)	-
於年末可行使	65,400,000			-
加權平均行使價	港幣0.98元	港幣1.03元	港幣0.75元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35.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續)

下表披露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董事及僱員持有本公司購股權的變動：

購股權類別	於二零一三年			於二零一四年
	七月一日 尚未行使	年內失效	年內已行使	六月三十日 尚未行使
二零零八年購股權	11,400,000	-	-	11,400,000
二零一三年購股權1	44,400,000	(44,400,000)	-	-
二零一三年購股權2	55,000,000	-	(1,000,000)	54,000,000
	<u>110,800,000</u>	<u>(44,400,000)</u>	<u>(1,000,000)</u>	<u>65,400,000</u>
於年末可行使	<u>110,800,000</u>			<u>65,400,000</u>
加權平均行使價	港幣1.05元	港幣1.15元	港幣1.03元	港幣0.98元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尚未行使的購股權加權平均行使價為港幣0.98元及加權平均餘下合約年期為1.36年。

就已於年內行使之購股權而言，其於行使日期的加權平均股價為港幣1.24元(二零一四年：港幣1.30元)。

36. 退休福利計劃

本集團於香港為所有合資格僱員成立強積金計劃。該計劃之資產與本集團資產分開處理，由託管人管理的基金持有。本集團須為該計劃的僱員作出相等於其薪金成本5%的金額作為供款，而僱員亦須作出等額供款，上限自二零一二年六月的每名僱員供款港幣1,250元至二零一四年五月的港幣1,500元。

本集團的中國附屬公司的僱員參與中國政府設立的國家管理的退休福利計劃。附屬公司按薪金成本的5%至13%向退休福利計劃供款作為退休福利之資金。本集團於該退休福利計劃之責任僅為作出指定供款。

於損益確認的開支總額約為人民幣7,733,000元(二零一四年：人民幣7,459,000元)，為本集團於當前報告期對該等計劃的應付供款。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37. 遞延稅項負債

本集團於年內的遞延稅項負債變動如下：

	無形資產 人民幣千元	中國 附屬公司的 未分派保留盈利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三年七月一日	28,011	1,250	29,261
計入損益	(9,124)	-	(9,124)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及 二零一四年七月一日	18,887	1,250	20,137
計入損益	(6,134)	-	(6,134)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	12,753	1,250	14,003

為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可供抵銷未來溢利的未動用稅項虧損為人民幣3,057,000元(二零一四年：無)。由於未來溢利難以預測，因此並無就該等稅項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未確認稅務虧損將自其有關的評估年度起五年後屆滿。

根據企業所得稅法，外國投資者須就外商投資企業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以後賺得利潤所產生的股息分派繳納10%的預扣稅(於香港註冊的外國投資者須扣繳5%的預扣稅，惟須符合若干標準)。於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董事相信，倘本集團決定於可見將來分派本集團中國附屬公司的利潤，本集團將能夠就股息收入取得5%預扣稅率優惠的批准。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根據5%預扣稅率優惠將獲得批准的假設，已就本集團中國附屬公司保留盈利部分(董事預期該等附屬公司將在可見將來作出分派)應付的稅項確認遞延稅項負債人民幣1,250,000元(二零一四年：人民幣1,250,000元)。

然而，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與附屬公司未分派盈利有關的遞延稅項負債約為人民幣1,053,998元(二零一四年：人民幣864,552,000元)尚未確認，乃由於本公司控制本集團中國附屬公司的股息政策，且董事認為本集團中國附屬公司於二零一五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四年賺得的未分派利潤部分在可見將來可能將不作分派。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38. 股本

	股份數目	金額 港幣千元	金額 人民幣千元
每股面值港幣0.01元的普通股			
法定：			
於二零一三年七月一日、 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及 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	3,000,000,000	30,000	26,376
已發行且繳足：			
於二零一三年七月一日	1,231,572,727	12,316	10,682
因購股權計劃而發行股份(附註a)	1,000,000	10	8
透過認購發行股份(附註b)	103,888,000	1,039	830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及 二零一四年七月一日	1,336,460,727	13,365	11,520
因購股權計劃而發行股份(附註a)	11,400,000	114	90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	1,347,860,727	13,479	11,610

所有本公司已發行的股份與其他已發行股份於各方面享有同等權益。

附註：

- (a) 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公司行使根據購股權計劃所授出的購股權，以按港幣8,550,000元(相當於約人民幣6,779,000元)(二零一四年：港幣1,030,000元(相當於約人民幣818,000元))的代價認購合共11,400,000股(二零一四年：1,000,000股)每股面值港幣0.01元的普通股，其中港幣114,000元(相當於約人民幣90,000元)(二零一四年：港幣10,000元(相當於約人民幣8,000元))計入股本，而餘額港幣8,436,000元(相當於約人民幣6,689,000元)(二零一四年：港幣1,020,000元(相當於約人民幣810,000元))計入股份溢價賬。

人民幣3,080,000元(二零一四年：人民幣163,000元)已自資本儲備轉撥至股份溢價。購股權計劃詳情於附註35討論。

- (b) 根據日期為二零一四年二月二十一日的認購協議及日期為二零一四年三月五日之補充協議，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二十七日，本公司已按每股認購股份港幣1.12元向Templeton Strategic Emerging Markets Fund, IV, LDC發行及配發103,888,000股股份，代價為港幣116,355,000元(相當於約人民幣92,921,000元)，其中約港幣1,039,000元(相當於約人民幣830,000元)計入股本，而餘額約港幣115,316,000元(相當於約人民幣92,091,000元)計入股份溢價賬。該等新股份乃根據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十月二十八日舉行的股東周年大會上授予董事的一般授權發行，在各方面與其他股份享有同等權益。有關認購股份的詳情載於公司於二零一四年二月二十四日、二零一四年三月五日及二零一四年三月二十七日刊發的公告。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39. 儲備

(a) 股份溢價

股份溢價賬的應用受開曼群島公司法規管。股份溢價可供分派。

(b) 資本儲備

本集團於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的資本儲備包括以下各項：

- 森美福建的繳入資本盈餘人民幣3,585,000元。
- Sunshine Vocal有關豁免權益持有人的貸款以及相關利息人民幣36,396,000元的資本儲備。
- 重慶尚果為獲得三明天溢非控股權益所支付的代價與其於收購日期賬面值的差額。
- 按照附註3內以股份為基礎的支付所採納的會計政策而確認授予本集團僱員的購股權實際或估計數目的公允值。
- 分配至由本公司發行之可換股債券權益部分乃根據附註3就可換股債券採納之會計政策確認。

(c) 法定儲備

法定儲備根據有關中國規則及規例，以及本集團中國附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設立。該等公司董事已批准儲備轉撥。

本集團的中國附屬公司須將其根據中國會計規則及規例所釐定的淨利潤中不少於10%轉撥至法定盈餘儲備，直至儲備結餘達至註冊資本的50%為止，且必須在向股東分派股息前轉撥至該儲備。

法定盈餘儲備可用作彌補過往年度的虧損(如有)，亦可透過按股東現有股權比例向彼等發行新股份或增加彼等現時持有股份的面值轉換成股本，惟發行後的結餘不少於註冊資本的25%。

本集團的中國附屬公司根據其董事會決議案就酌情盈餘儲備作出撥款。

(d) 匯兌儲備

匯兌儲備包括因換算本公司財務報表而產生的所有匯兌差額。該儲備乃根據附註3所載會計政策處理。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40.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466	302
於附屬公司投資	268,862	269,157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394,400	441,376
持有至到期投資	15,993	16,010
	679,721	726,845
流動資產		
其他應收款項	633	19,162
已抵押銀行存款	–	20,87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623	20,427
	2,256	60,459
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	3,693	2,842
銀行貸款	80,814	84,734
可換股債券	–	229,930
	84,507	317,506
流動負債淨值	(82,251)	(257,047)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597,470	469,798
非流動負債		
銀行貸款	217,240	79,456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	11,083	12,612
	228,323	92,068
資產淨值	369,147	377,730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1,610	11,520
儲備(附註a)	357,537	366,210
權益總額	369,147	377,73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40.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續)

(a) 年內儲備的變動如下：

	股份溢價	資本儲備	匯兌儲備	累計虧損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三年七月一日	409,997	30,292	(19,139)	(75,630)	345,520
年內虧損	-	-	-	(51,296)	(51,296)
年內其他全面收入					
—換算海外業務所產生的匯兌差異	-	-	3,502	-	3,502
年內全面收入/(開支)總額	-	-	3,502	(51,296)	(47,794)
因購股權計劃而發行股份(附註38(a))	973	(163)	-	-	810
購股權失效(附註35)	-	(5,448)	-	5,448	-
透過認購發行股份(附註38(b))	92,091	-	-	-	92,091
已付股息(附註15)	(24,417)	-	-	-	(24,417)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	478,644	24,681	(15,637)	(121,478)	366,210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四年七月一日	478,644	24,681	(15,637)	(121,478)	366,210
年內虧損	-	-	-	(14,385)	(14,385)
年內其他全面開支					
—換算海外業務所產生的匯兌差異	-	-	(227)	-	(227)
年內全面開支總額	-	-	(227)	(14,385)	(14,612)
因購股權計劃而發行股份(附註38(a))	9,769	(3,080)	-	-	6,689
購股權失效(附註35)	-	(8,800)	-	8,800	-
提早贖回可換股債券(附註33)	-	(750)	-	-	(750)
因提早贖回可換股債券轉撥至保留盈利(附註33)	-	(10,724)	-	10,724	-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	488,413	1,327	(15,864)	(116,339)	357,53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41. 資產抵押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有以下資產抵押予銀行，以獲取授予本集團的銀行信貸：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持有至到期投資	15,993	-
物業、廠房及設備	86,395	94,141
土地使用權	15,105	15,476
已抵押銀行存款	182,000	202,170
	299,493	311,787

42. 經營租賃安排

本集團根據經營租賃安排租賃若干辦公室及橙園。租約持有介乎一至十五年。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根據到期而不可撤銷經營租賃的未來最低租賃付款承擔如下：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124,396	21,409
第二年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161,862	144,197
五年以上	36,750	122,955
	323,008	288,56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43. 資本承擔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的資本承擔如下：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已訂約但未作出撥備： 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	65,170

44. 關連方交易

除財務報表其他地方所披露外，關連方交易包括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的薪酬如下：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短期僱員福利	6,932	12,781
界定供款計劃的供款	105	204
	7,037	12,985

45. 報告期後事項

於二零一五年九月十一日，本公司採納股份獎勵計劃（「股份獎勵計劃」），據此，董事會可根據股份獎勵計劃信託契約的條款不時向本公司或任何附屬公司獲選參加者（包括但不限於任何董事，「獲選參加者」）授出股份（「獎勵股份」）。股份獎勵計劃的有效期限及生效期自採納日期起計為十年。

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於股份獎勵計劃期間可授出的獎勵股份數目僅限於本公司於採納日期時已發行股本的10%。可向獲選參加者授出的獎勵股份最高總數不得超過本公司於採納日期時已發行股本的1%。

截至本年報日期，董事會並無授出獎勵股份。股份獎勵計劃詳情載於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九月十一日所發出的公告。

五年財務摘要

本集團於最近五個財政年度的綜合業績、資產及負債(摘至本集團的財務報表)概述如下：

業績

	截至 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 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 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 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 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收入	470,834	569,199	525,774	650,999	445,185
年內利潤	78,025	116,869	67,074	250,262	153,768

資產及負債

	於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總資產	2,283,849	2,262,286	1,869,630	1,690,691	1,090,437
總負債	638,148	700,648	489,492	403,475	300,701